

公司代码：600537

公司简称：亿晶光电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李静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俊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俊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的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8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3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4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亿晶光电、公司、本公司、本集团、上市公司	指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亿晶	指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昌吉亿晶光伏	指	昌吉亿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直溪亿晶	指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勤诚达投资	指	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海通集团	指	海通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MW	指	兆瓦，功率单位，1MW=1000KW
GW	指	吉瓦，功率单位，1GW=1000MW
PERC	指	背钝化发射极电池的英文简称
CQC	指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的英文简称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亿晶光电	
公司的外文名称	EGing Photovoltaic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EGing PV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静武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婷	陈江明
联系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金武路18号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金武路18号
电话	0519-82585558	0519-82585558
传真	0519-82585550	0519-82585550
电子信箱	zhangting@egingpv.com	chenjm@egingpv.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慈溪市海通路52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300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金武路1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3213
公司网址	www.egingpv.com
电子信箱	eging-public@egingpv.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亿晶光电	600537	海通集团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亮、郭敏敏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4,098,010,992.51	3,559,040,092.73	15.14	3,550,211,299.99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4,093,975,127.76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2,432,006.55	-303,002,844.20	不适用	68,601,414.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89,904,121.67	-290,589,200.95	不适用	61,784,518.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595,750.30	-93,158,946.91	不适用	431,096,874.07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71,138,976.39	3,323,585,999.06	-19.63	3,650,124,025.91
总资产	7,509,181,017.61	6,433,686,037.39	16.72	6,679,502,455.8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	-0.26	不适用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	-0.26	不适用	0.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7	-0.25	不适用	0.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77	-8.69	减少13.08个百分点	1.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35	-8.32	减少18.03个百分点	1.7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61,826,289.40	1,693,428,511.31	689,034,951.51	1,353,721,240.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627,663.54	65,133,427.01	-2,246,407.06	-657,691,362.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4,293,860.22	61,904,704.69	-13,002,439.60	-774,512,526.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47,089.18	63,090,598.58	192,242,335.83	211,309,905.0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72,242.88	-2,951.72	4,768.3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2,490,515.40	33,181,534.45	31,948,829.6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3,281,504.86	10,513,945.65	9,021,618.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369,858.87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4,384,328.45	27,744,003.41
所得税影响额	-2,557,803.39	-1,721,843.18	-6,414,317.08
合计	137,472,115.12	-	6,816,895.87
		12,413,643.25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业务包括晶棒/硅锭生长、硅片加工、电池制造、组件封装、光伏发电。公司的晶棒/硅锭生长、硅片加工、电池制造业务主要是为公司自身的太阳能电池组件生产配套,公司致力于销售产业链下游的最终产品太阳能电池组件,中间产品硅片、电池片是否对外销售及销售数量主要由公司根据组件的生产、销售订单情况以及硅片、电池片的市场情况而决定及调整。因此,公司的业务竞争领域主要为太阳能电池组件市场及光伏电站业务市场。

（二）经营模式

公司光伏电池组件采用“生产+销售”经营模式。生产方面，公司综合考虑订单情况、市场趋势、生产线运行平衡及节能需求，采用以销定产及安全库存并行的生产模式；销售方面，国内市场为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的主要市场，占总销售额的七成以上。公司国内客户以知名电力集团等大型中央企业为主，通过参与各大发电集团电站项目组件采购投标与其建立业务合作关系。国外销售则通过参加展会、拜访客户等方式拓展销售渠道、发掘新兴市场及优质客户，报告期内，海外销售范围扩展到 37 个国家和地区。

公司光伏电站目前的经营模式为持有运营。

对于报告期内光伏行业情况，公司在“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中进行了详细论述，请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研发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工作，以及研发团队的建设。公司拥有一支实力雄厚的研发团队，主要由上海交通大学博士和台湾专家组成，一直保持着对市场主流技术的研发和追踪，是国内最早研究并将单晶 PERC 技术量产化的技术团队。公司建有江苏省重点实验室-江苏省“亿晶”光伏工程研究院，同时拥有由国家科技部国际科技合作司授牌建立的“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太阳能用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科研和开发平台，公司组件实验室现为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可实验室，同时也是国际光伏认证机构 VDE 的 TDAP 实验室。

专利方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专利 346 件，其中发明专利 109 件，实用新型专利 235 件，外观专利 2 件。

2、技术优势

技术进步和产品升级推动了光伏行业的持续发展和不断完善，保持技术领先优势始终是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途径。2013 年，当行业大部分光伏企业对于研究 PERC 技术处于观望状态时，公司已选择 PERC 技术为公司主要研发技术路线，并全力推进量产化，截至目前公司 PERC 电池产能达 100%，前瞻性的技术战略布局提升了公司核心竞争力。此外，早在 2015 年，公司就凭借高可靠、高转换效率的产品品质，成为首批获得“领跑者”单、多晶认证的企业之一；2018 年，公司获得中国质量认证中心（CQC）颁发的国内首张双面电池组件领跑者认证证书（一级）；2019 年，公司实验室顺利通过 CNAS 的换证审核，通过莱茵 TUV 的实验室首次评审，顺利完成 VDE 年审的审核工作，公司的技术研发实力得到了广泛而权威的认可。2020 年，公司组件技术总监安全长先生经过层层选拔和审核，成为 IECRE 体系（国际电工委员会可再生能源设备认证互认体系）委员会光伏分会最新成员，这也是该分会历史上首次出现中国技术专家身影。2020 年，公司复审通过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并获得中国质量认证中心颁发的国内首张绿色产品认证最高等级证书。

3、产品品质、品牌及服务优势

国内光伏行业发展至今已经进入充分竞争状态，产业链各环节企业之间竞争日趋白热化，如何在同类产品中脱颖而出，品质保障、品牌价值以及优质服务缺一不可。公司积极跟踪客户需求，通过严格的质量控制和标准化管理为产品生产提供可靠的质量保证，产品通过了国内领跑者认证以及德国 VDE、德国 TUV-Rheinland、TUV-Nord、欧盟 CE、英国 MCS，日本 JET、澳洲 CEC、美国 UL，巴西 INMETRO 等多家国外知名认证机构的认证。同时，公司深耕品牌价值，始终坚持“保质守时、客户至上”的服务理念，以更好的服务回报客户，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认可。多年来，公司凭借高品质产品、高质量服务以及良好的品牌效应，与国电投、华能、华电、中广核等

知名企业保持着亲密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成为中广核新能源 2020 年度战略合作供应商。

4、管理优势

公司现有管理团队具有多年光伏行业从业经验，对于行业发展有着深刻的认识和前瞻性的判断，能精准把握复杂多变的市场格局，积极有效做好战略布局，且核心管理团队稳定，凝聚力强，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0 年，新冠疫情肆虐全球，国际经济形势错综复杂，给我国光伏行业发展带来了很大的冲击和挑战。国内光伏行业积极响应国家抗疫号召，攻坚克难，逆势而上，实现了正向增长。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统计，2020 年国内光伏新增装机量为 48.20GW，同比增长 59.50%，连续 8 年位居全球首位；全年光伏发电量 2,605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6.14%；全年光伏发电占全国总发电量的 3.5%，同比提高 0.4%。截至 2020 年底，国内光伏累计并网装机量达 253GW，同比增长 23.5%。

2020 年，国内光伏行业产业链各环节中，多晶硅产量 39.2 万吨，同比增长 14.6%；硅片产量 161.3GW，同比增长 19.7%；电池片产量 134.8GW，同比增长 22.2%；组件产量 124.6GW，同比增长 26.4%。（数据来源于中国光伏行业协会）

2020 年，国内光伏产品出口总额 197.5 亿美元，同比下降 5.0%。其中硅片出口额 17.7 亿美元，出口量约 27GW；电池片出口额约 9.9 亿美元，出口量约 9GW，硅片和电池片出口量与去年同期相比略有下降。组件出口额为 169.9 亿美元，出口量约 78.8GW，同比增长 18%。报告期内，海外新冠疫情持续爆发，且防控效果不及预期，海外市场需求预期下降，导致二季度光伏产品出口价格大幅下降，使得本年度光伏产品出口总额较上年有所下降。进口方面，随着国内光伏产业链各环节的大规模扩产及产能释放，国内多晶硅供应大幅提升，同时受疫情及成本影响，海外多晶硅产能正在逐步退出，2020 年，我国太阳能级多晶硅进口量约为 9.9 万吨，同比下降 29.6%，进口额约为 9 亿美元。（数据来源于中国光伏行业协会）

2020 年，光伏技术产业化方面也有较大发展。单晶致密料占比提升至 70%-80%，单晶炉单炉投料量从 2019 年的 1300kg 提升到 1900kg。158.75mm 和 166mm 尺寸占比合计达到 77.8%，182mm、210mm 大尺寸硅片正在逐步进入市场；晶硅电池方面，规模化生产的 P 型单晶电池均采用 PERC 技术，平均转换效率达到 22.8%，较 2019 年提高 0.5 个百分点；组件方面，166mm、72 片单晶 PERC 组件主流功率提高到 450W。度电成本方面，2020 年，我国青海海南州一光伏发电竞价项目中标电价刷新了 2019 年内蒙古达拉特旗光伏项目 0.26 元/kWh 的最低电价记录，低至 0.2427 元/kWh。

报告期内，为应对行业出现的电池技术多元化和组件大尺寸化的发展趋势，以及行业发展的新变化、新热点，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主要开展了以下几方面工作：

1、以技术研发促进降本增效，以产品多元化满足市场需求：

电池方面，公司高度重视高效单晶电池的技术提升，并对电池工艺段的各个环节降本增效。上半年，受新冠疫情和大尺寸硅片导入的双重影响，电池片的市场价格明显下滑，对于成本上的管控要求更加突出。电池研发部门将重心放在在进一步提升电池效率和持续降低电池制造成本之上。在前端清洗工艺上，通过新添加剂的导入与绒面优化，进一步降低反射率，达到 0.08%-0.1%的效率提升；抛光工艺上导入酸抛光添加剂，并通过工艺优化，降低洗磷机的酸用量和污水处理成本，并将换酸时间延长 20%；扩散环节，上半年配合掺镓硅片进行工艺优化，缩小了炉口

和炉内效率差异，做到了炉口效率与炉内持平，效率提升 0.1%，下半年进一步提升 SE 的方阻与均匀性优化，整年度综合效率提升 0.15%，开压提升 4-5mV，PECVD 蓝膜工艺优化效率提升 0.03%。将电池正背面颜色集中度通过工艺与设备生产管控进行调整，正面颜色集中度提高 5-7%。优化正背镀饱和工艺，工艺时间缩短 20%；网印端通过无网结网板导入和细线工艺开发并搭配正背浆料、激光工艺与图形优化，成功运用在 5BB 与 9BB 电池片全部 158mm 尺寸产线，提效 0.15%-0.2%。电池的双面率研发达到了 75%-82% 的水准，提高了电池片 LID 的产量并进行红外改善实验，通过工艺优化调整，实验成果与 BL 效率提升接近，红外改善提高 0.03%-0.06%。针对环境清理改善与部分工序工艺优化有效改善 Rsh，提升良率。通过生产、工艺 SOP 的改进和更新生产设备，降低破片率、返工率与不良率，电池良率得到进一步提升。搭配电池多主栅、碱抛等各项新技术，电池研发转换率可达 22.9%。鉴于大尺寸市场崛起，组件功率有所提高。在 N 型 TOPCON 工艺上进行了第一阶段的内部工艺整合，与外部供应商的配合达到了 23.7% 的研发水平；后续将进行工艺步骤整合与可能生产模式分析，进行下一阶段的试产评估。此外，研发团队针对目前光伏行业其他技术热点和未来晶硅技术趋势，2021 年将持续开展“P 型 LBSF 电池技术开发”、“单晶大尺寸 182/210mm 电池技术开发”、“碱抛光工艺保护性技术优化”、“P 型双面电池提高双面率技术开发”、“正反面颜色均匀度控制与改善”、“高方阻扩散工艺与超细线金属化工艺研究”、“N 型 TOPCON 硼扩研究”、“N 型异质结太阳能电池研究”，“N 型 TOPCON LPCVD 研究”等 10 余项课题研究，逐步在知识产权、产品性能和效率方面取得进一步成果。

组件方面，光伏组件作为光伏发电的核心单元，通过高效技术持续降低度电成本（LCOE），成为实现光伏平价上网最直接和最有效的技术途径。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研发并量产上市的高效“平价先锋”组件系列产品，是目前市场上极有竞争力的高效率、低成本的明星产品。此款产品采用自主研发的最新技术，融合行业前沿掺镓、多主栅、PERC 双面、半片、大尺寸硅片，1500V 系统和双玻组件技术，实现了“七术一体”，组件正面功率最高达到 540W+（182 尺寸电池），同时具备更低的年衰减率和更高的双面发电增益率。除上述产品外，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研发和量产如下产品：

1、G12（210mm 电池）系列电池组件

- （1）高效双面双玻 132 半片版型组件，其最高研发功率为 665W，最高研发效率为 21.40%；
- （2）高效双面双玻 120 半片版型组件，其最高研发功率为 605W，最高研发效率为 21.37%。

2、M6（166mm 电池）系列电池组件

（1）高效双面双玻 144 半片版型组件，其最高研发效率为 20.93%，组件量产最高转化效率可达 20.70%；

- （2）高效单晶单玻 144 半片版型组件，其最高研发功率为 455W，最高量产功率为 450W。

3、M2.5（158.75mm 电池）系列电池组件

（1）高效双面双玻 144 半片版型组件，其最高研发效率为 21.10%，组件量产最高转化效率可达 20.90%；

- （2）高效单晶单玻 120 半片版型组件，其最高研发功率为 350W，最高量产功率为 345W；
- （3）高效双面双玻 156 半片版型组件，其最高研发功率为 455W，最高量产功率为 450W。

公司将持续开展更大尺寸硅片和更小电池间距的高密度高功率组件封装技术研发工作，进一步巩固公司高效组件在行业中的领跑地位。

2、新旧产能动态调整，公司规模持续扩大

鉴于光伏行业良好的发展前景，以及公司长期以来面临的“产能不及订单”的问题，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时度势，科学决策，于 2020 年初决定投资 9.2 亿元分期建设常州年产 1.5GW 高效单晶电池项目和常州年产 2.5GW 高效单晶组件项目。受新冠疫情影响，上述投资项目建设周期比预期有所延长，其中 2.5GW 高效单晶组件项目于 2020 年 5 月全面达产，1.5GW 高效单晶电池项目于 2020 年 11 月全面达产。此外，在报告期末的 12 月份，公司董事会根据行业发展的新趋势和新热点，审议并通过新一轮的产能扩张计划，公司决定再投资 15 亿元建设常州年产 3GW 高效晶硅电池项目和常州年产 2GW 高效太阳能组件项目。上述两个项目将根据当前最新的生产技术和工艺，购置高效晶硅电池自动化产线和设备，打造数字化、集约化、自动化的智能工厂，新产能将顺应当前产品大尺寸的趋势，规格将全面兼容 210mm 及以下尺寸，可生产出融合双面、双玻、半片、多主栅、大尺寸硅片等技术的组件产品。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常州年产 2GW 高效太阳

能组件项目已经全面达产，常州年产 3GW 高效晶硅电池项目已完成设备订购，目前处于厂务施工阶段，预计 2021 年 6 月底完成调试并初步达产。届时，公司将形成年产 5GW 电池+5GW 组件的产能，公司规模进一步扩大，行业地位进一步巩固和提升。

与此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对已闲置预计将处置的运行能耗较高、物料损耗较高、技术及产能与市场发展趋势不符的设备计提了减值准备，合计 4.77 亿元。

淘汰落后产能，引进先进产能，持续促进新旧产能转换，有助于公司进一步降本增效，稳步做大做强，做强优势，提升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以及提升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

3、抗疫与发展并举，发挥品牌优势，积极拓展市场空间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配合当地政府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作为当地规模最大的企业之一，率先申请复工复产，将疫情对公司生产发展的不利影响降低到最低程度。

公司拥有一支精明强干、业绩优良的销售精英团队，凭借其优秀的专业素养、超强的服务意识，与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在疫情防控期间，仍能顶住压力，取得了优异的销售业绩。报告期内，公司组件产品累计出货 2,669MW，同比增长 32.43%，其中国内出货 1,964MW，同比增长 36.46%，海外出口 705MW，同比增长 22.37%。报告期内，公司中标了中核汇能 300MW 光伏组件设备项目、华润中宁海源 180MW 光伏组件集中采购项目、中广核黑龙江铁峰祥鹤 112MW 光伏组件项目、龙源电力甘肃 103MW 光伏组件采购项目等，公司光伏产品被越来越多的客户接受、认可和采用。报告期内，海外疫情持续爆发，行业海外光伏订单骤减，国内光伏出口业务受阻，公司国际销售团队努力克服困难，通过邮件、电话等方式积极拓展客户资源，并成功地在罗马尼亚、保加利亚和乌拉圭实现了销售零的突破，公司销售范围扩展到 37 个国家和地区。

4、引进国资，共谋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最核心的全资子公司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引进了常州市金坛区国资委旗下常州金沙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沙科技”）作为战略投资者，金沙科技将向常州亿晶增资 12 亿元人民币，其中首期 7 亿元增资款已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支付完毕。本次增资是基于公司未来大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未来将全面打通产业链，并对现有各环节的产能进行动态调整，扩充公司的优质产能，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巩固和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引进国资背景的企业作为常州亿晶的战略投资者，有助于缓解公司资金压力，保障扩产项目顺利进行，维护和保障全体股东利益。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09,80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5.14%；营业利润亏损 60,868 万元，较上年同期亏损增加 34,011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 65,243 万元，较上年同期亏损增加 34,943 万元。

随着光伏平价上网时代的加速到来，光伏组件市场销售价格快速下降，由于本期组件出货量较上年增长 32%，营业收入较上年相比增长 15.14%。利润总额及净利润均比上年下降，主要原因在于，一方面，毛利率同比下降较多，另一方面，近几年来，我国光伏行业发展迅速，设备更新和技术迭代速度远远超过预期，旧产线产量少、生产成本低、转化效率低、大多设备仅可生产小规格产品与市场需求不符，存在淘汰情况，公司对此类设备计提了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备注
营业收入	4,098,010,992.51	3,559,040,092.73	15.14	主要系组件产品销售量增长及单位售价下降共同影响所致
营业成本	3,971,797,525.14	3,198,430,017.90	24.18	主要系组件产品销售量

				增长及单位成本下降共同影响所致所致
销售费用	117,394,286.10	159,545,407.90	-26.42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将运费计入合同履行成本，列报至营业成本。
管理费用	94,235,150.80	117,816,707.34	-20.02	主要系上期发生辞退福利，本期相对应付工资薪酬下降所致。
研发费用	119,489,330.43	112,613,985.82	6.11	主要系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7,678,519.30	4,771,271.80	270.52	主要系汇兑收益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595,750.30	-93,158,946.91	不适用	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129,214.73	37,910,161.76	-1,105.35	主要系电池及组件新产线设备投入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53,502.10	-51,123,707.64	不适用	主要系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制造业	3,932,919,392.94	3,916,243,118.89	0.42	15.91	24.48	减少 6.86 个百分点
其他	161,055,734.82	51,424,423.25	68.07	-1.58	1.23	减少 0.8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太阳能 电池组 件	3,923,417,046.04	3,907,426,710.65	0.41	17.12	25.76	减少 6.83 个百分点
发电业务	161,055,734.82	51,424,423.25	68.07	-1.58	1.23	减少 0.89 个百分点
其他	9,502,346.90	8,816,408.24	7.22	-78.02	-77.34	减少 2.79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3,052,933,762.55	2,923,453,800.06	4.24	16.81	27.77	减少 8.21 个百分点
国外	1,041,041,365.21	1,044,213,742.08	-0.30	10.38	14.91	减少 3.95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其他领用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太阳能组件	MW	2,752.73	2,668.51	2.11	127.81	91.59%	32.36%	179.67%
电池片	MW	1,011.57	5.45	995.80	61.49	-10.47%	-87.26%	20.17%
硅片	万片	3,128.49		3,286.63	109.29	117.48%		-59.13%

注：公司销售产品主要为太阳能组件，电池片、硅片的产量基本全部为组件生产所领用消耗。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太阳能组件	直接材料	3,360,777,713.83	86.01	2,576,163,345.84	82.91	30.46%
	直接人工	203,576,931.62	5.21	156,228,798.90	5.03	30.31%
	制造费用	343,072,065.20	8.78	374,735,335.32	12.06	-8.45%
	其中：能源	118,395,029.33	3.03	128,274,549.31	4.13	-7.70%
	小计	3,907,426,710.65	100.00	3,107,127,480.06	100.00	25.76%
发电业务	直接材料	10,284.88	0.02	34,953.11	0.07	-70.58%
	直接人工	2,560,936.28	4.98	2,485,490.82	4.89	3.04%

	制造费用	48,853,202.09	95.00	48,277,896.77	95.04	1.19%
	其中：能源	1,337,035.00	2.60	1,422,538.06	2.80	-6.01%
	小计	51,424,423.25	100.00	50,798,340.70	100.00	1.23%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44,444.03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9.6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营业收入前五大	营业收入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客户一	1,221,502,561.35	29.81
客户二	567,461,269.35	13.85
客户三	258,469,906.24	6.31
客户四	211,194,887.38	5.15
客户五	185,811,645.08	4.53
合计	2,444,440,269.39	59.6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61,646.7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1.9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采购额前五大	采购金额	采购额占比%
供应商一	656,086,791.50	17.02
供应商二	380,441,875.63	9.87
供应商三	214,656,191.96	5.57
供应商四	197,953,328.05	5.13
供应商五	167,329,687.32	4.34
合计	1,616,467,874.46	41.93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备注
销售费用	117,394,286.10	159,545,407.90	-26.42	主要系执行新收入准则将运费计入合同履约成本，列报至营业成本所致
管理费用	94,235,150.80	117,816,707.34	-20.02	主要系上期发生辞退福利，本期相对应付工资薪酬下降所致
研发费用	119,489,330.43	112,613,985.82	6.11	主要系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7,678,519.30	4,771,271.80	270.52	主要系汇兑收益减少所致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1,948.93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11,948.9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2.92%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24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3.6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变动值	变动比率%	备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595,750.30	-93,158,946.91	536,754,697.21	不适用	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129,214.73	37,910,161.76	-419,039,376.49	-1,105.35	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电池及组件新产线设备投入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53,502.10	-51,123,707.64	-11,429,794.46	不适用	主要系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993,500,182.34	26.55	1,543,583,870.11	23.99	29.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0,000,000.00	3.73	-100.00	主要是本期期末理财产品均已到期所致
应收票据	113,000,000.00	1.50	179,017,896.56	2.78	-36.88	主要是本期质押的应收票据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721,083,195.09	9.60	864,180,851.18	13.43	-16.56	主要是本期加大收款力度,销售货款收回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10,302,043.23	1.47	79,400,554.59	1.23	38.92	主要是本期应收票据尚未背书结算所致
预付款项	104,090,795.24	1.39	34,182,187.34	0.53	204.52	主要是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2,526,428.50	0.17	8,706,488.54	0.14	43.87	主要是应收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存货	423,945,136.14	5.65	309,884,670.85	4.82	36.81	主要是库存商品较上期增加所致
合同资产	52,963,181.96	0.71				
其他流动资产	108,193,492.66	1.44	78,179,166.13	1.22	38.39	主要是期末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较上期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3,456,872,829.73	46.04	2,610,494,371.69	40.58	32.42	主要是扩建组件及电池新产线设备投入所致
在建工程	109,555,323.41	1.46	118,526,349.54	1.84	-7.57	主要是扩建组件及电池新产线设备完工转固所致
无形资产	130,991,364.83	1.74	133,487,955.63	2.07	-1.87	
长期待摊费用	40,499,013.46	0.54	43,024,025.41	0.67	-5.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3,977,451.94	1.65	175,807,930.89	2.73	-29.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80,579.08	0.10	15,209,718.93	0.24	-49.50	主要是本期预付工程设备款较上期减少所致
短期借款	60,000,000.00	0.80	219,078,000.00	3.41	-72.61	主要是本期短期借款偿还所致
应付票据	1,328,813,551.66	17.70	799,881,117.38	12.43	66.13	主要是本期扩建生产流水线及购买光伏组件原材料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1,490,009,394.14	19.84	569,042,029.75	8.84	161.85	主要是应付供应商材料款及设备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208,554,624.33	3.24	-100.00	主要是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所致
合同负债	446,802,551.25	5.95			不适用	主要是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5,254,155.57	0.47	32,337,632.66	0.50	9.02	

应交税费	9,244,195.75	0.12	21,600,827.11	0.34	-57.20	主要是本期应交增值税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109,802,343.61	1.46	5,345,587.70	0.08	1,954.07	主要是子公司总包方工程垫支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7,016,371.68	2.62	70,817,311.95	1.10	178.20	主要是部份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29,916,729.02	1.73			不适用	主要系待转销项税增加以及应收票据背书转让未终止确认所致
长期借款	24,000,000.00	0.32	100,000,000.00	1.55	-76.00	主要是部份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重分类所致
长期应付款	288,587,710.35	3.84	379,468,720.03	5.90	-23.9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585,783.69	0.05	3,585,783.69	0.06		
预计负债	564,402,613.63	7.52	504,722,651.74	7.84	11.82	
递延收益	134,753,429.86	1.79	165,244,328.10	2.57	-18.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421,423.89	0.47	-100.00	主要是固定资产加速折旧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853,211.01	0.21			不适用	主要是子公司收取的升压汇集站的租赁使用费分期摊销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81,848,980.64	银行承兑、信用证、保函等保证金及冻结资金
应收票据	113,000,000.00	质押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1,097,044,592.49	抵押用于取得银行贷款授信及融资租赁
无形资产	116,906,953.37	抵押用于取得银行贷款授信及融资租赁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光伏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光伏设备制造业务

□适用 √不适用

2. 光伏产品关键技术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产品类别	技术指标	
太阳能级多晶硅:	各级产品产出比例	产品成本中电费占比情况
太阳能级多晶硅		
硅片:	非硅成本情况	产品成本中电费占比情况
单晶硅片	19.83	2.56%
太阳能电池:	量产平均转换效率	研发最高转换效率
多晶硅电池	20.2%	暂停研发
单晶硅电池	22.3%	23.7%
电池组件:	量产平均组件功率	研发最高组件功率
晶体硅电池	高效多晶(60版型): 290W-300W 高效单晶(60版型): 315W-450W 高效单晶(72版型): 410W-540W	高效单晶(60版型): 380W 高效单晶(72版型): 455W 高效182单晶(72版型): 550W 高效210单晶(66版型): 670W
指标含义及讨论与分析:		

1、电池片转换效率是电池片将光能转换为电能的指标。效率越高，同等面积转换的电能越多。
 2、电池组件功率是指一个电池单元（60片或72片）在标准光照下的发电量。指标越高说明电池组件发电量越大。电池片和电池组件的指标越高，说明技术工艺水平越高，提高这些指标会使公司成本下降，生产量增加，市场竞争力增强。
 3、本年报中披露的电池研发最高转化效率、组件研发最高功率为目前研发中公司已达到的最高水平。
 4、部分组件类型为双面组件，表格中统计的为正面功率，未包括反面功率。

3. 光伏电站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光伏电站开发:					
期初持有电站数及总装机容量	报告期内出售电站数及总装机容量	期末持有电站数及总装机容量	在手已核准的总装机容量	已出售电站项目的总成交金额	当期出售电站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的影响
8个电站项目 共390.6MW		8个电站项目 共390.6MW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光伏电站运营：										
光伏电站	所在地	装机容量 (MW)	电价补贴及年限	发电量 (万千瓦时)	上网电量 (万千瓦时)	结算电量 (万千瓦时)	上网电价 (元/千瓦时)	电费收入	营业利润	现金流
集中式：										
5.2MW 光伏发电项目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	5.20	执行苏价工(2012)14号文	568.42	568.42	568.42	2.41	1,242.38	718.1	1,245
100MW 渔光一体光伏发电项目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	100.00	执行苏价工(2015)269号文	10,817.94	10,817.94	10,817.94	1.00	9,604.57	6,209.8	7,625
20MW 鱼塘水面光伏电站项目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	20.00	发改价格[2015]3044号	2,135.26	2,135.26	2,135.26	0.98	1,807.93	1,298.37	1,112
40.4MW 鱼塘水面光伏电站项目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直溪镇	40.40	发改价格[2016]2729号	4,615.95	4,615.95	4,615.95	0.85	3,472.17	2,542.36	1,811
新疆奇台县200MW 光伏发电项目	新疆奇台县	200.00	发改价格(2020)511号							
分布式：										
5.6MW 光伏发电项目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	5.60	财建[2012]177号	531.54	531.54	531.54				
13.6MW 光伏发电项目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	13.60	财办建[2012]148号	1,263.22	1,263.22	1,263.22				

5.8MW 光伏 发电项目	江苏省常州 市金坛区	5.80	发改价格 [2013]1638 号	539.30	539.30	539.30	0.81	9.08	6.16	237
与电站电费收入等相关的金融衍生产品情况（若有）：										

4. 推荐使用表格

(1). 光伏产品生产和在建产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类别	产量	产能利用率	投产工艺路线	在建生产线总投资额	在建生产线当期投资额	设计产能	(预计)投产时间	在建工艺路线
太阳能级多晶硅								
太阳能电池：								
多晶硅电池								
单晶硅电池	1.01GW	30.65%		60,000.00	46,101.00	3GW	2021.9	
薄膜及其他新型太阳能电池								
其他								
电池组件：								
晶体硅电池组件	2.75GW	65.54%		30,000.00	14,895.00	2GW	2021.3	
产能利用率发生重大变化原因及影响分析：								

注：投产工艺路线与在建工艺路线相同：产线满足大尺寸硅片+双面双玻+MBB+半片+小片间距等多种技术叠加的组件生产，同时兼容 P 型、N 型、HIT、TOPcon 等多种电池的组件生产。

(2). 光伏产品主要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产品类别	产销率 (%)	销售收入		销售毛利率 (%)	
		境内	境外	境内	境外
太阳能级多晶硅					
电池组件：					
晶体硅电池	97.02	288,237.57	104,104.14	0.66	-0.30

注：公司生产硅片、电池片主要为配套组件产能生产，产销率 (%) = (生产领用+对外销售) / (生产量+外购+委托加工)，销售毛利 (%) = 对外销售毛利/销售收入

光伏产品实现境外销售的，应当分国家或地区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太阳能组件产品境外销售情况		
国家或地区	销售收入	销售毛利率（%）
德国	50,685.49	
希腊	11,626.88	
澳大利亚	5,195.01	
马绍尔	4,879.03	
比利时	3,929.54	
乌克兰	1,477.76	
其他地区	26,310.43	
合计	104,104.14	-0.3

(3). 光伏电站工程承包或开发项目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光伏电站	所在地	装机容量	电价补贴及年限	开发建设周期	投资规模	资金来源	当期投入金额	项目进展情况	当期工程收入
集中式：									
新疆奇台县200MW光伏发电项目	新疆奇台	200	发改价格(2020)511号	1年	8	总包方垫支	8	2020.12完工	0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业务性	主要产品	注册资本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净利润（万元）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二级子公司	制造业	单晶硅、多晶硅、石英制品、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的研发生产；单晶炉、电控设备的生产，蓝宝石晶体、晶锭等的生产；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太阳能、风能、柴油发电互补发电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施工、承包、转包项目。	152,103 万元	597,967.73	165,187.74	-73,614.10
江苏华日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制造业	单晶硅、多晶硅、石英制品的开发生产，销售自产产品	3,000 万元	4,995.54	4,370.40	-3.20
亿晶光电欧洲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销售	太阳能电池组件生产销售	2.5 万欧元	109.26	44.88	350.84
江苏亿晶光电源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工程、服务	太阳能、风能、生物质能发电系统工程的涉及、安装、施工、承包项目	1,000 万元	59.31	-3,023.11	-8.67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电站运营	光伏电站的建设,运行管理	15,946 万元	116,840.00	46,507.29	10,613.73
昌吉亿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电站运营	光伏电站的建设,运行管理;自发电力销售	1,000 万元	85,014.69	156.74	1.86

昌吉亿晶晶体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四级子公司	制造业	蓝宝石晶体材料的生产、加工、销售	5,000万元	1,710.18	1,513.60	-82.43
内蒙古亿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	制造业	单晶硅(硅棒、硅片),多晶硅(硅棒、硅片),石英制品,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的研发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出口的商品或技术除外),太阳能光伏工程,太阳能、风能、柴油发电互补发电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施工、承包、转包项目。	5,000万元	0.26	-0.14	-0.16

公司名称	行业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业	152,103.00	394,469.30	2,438.68	-	-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电站运营	15,946.00	14,884.66	10,050.53	11,708.56	10,613.73

注：常州亿晶光电亏损较大，营业利润及净利润均比上年下降，主要原因一方面毛利率同比有较大降幅，另一方面，本期公司领导层根据对目前及未来市场形势的审慎判断，加大投资力度，并依据新产线投资，对原有部分运行成本较高的生产设备进行处置，计提了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所致。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能源是经济发展的命脉。全球经济发展离不开能源的支持，自工业革命以来，化石能源一直是支撑全球经济发展的重要能量，但其也存在着储量有限、污染环境、加剧气候变暖等弊端。当前，世界各国都高度重视气候变化带来的生存和生态危机，发展清洁能源，改善气候条件，打造人类命运共同体，被越来越多的国家所认可和奉行。在新能源行业中，太阳能凭借资源丰富、开发便利和清洁高效等优势，备受青睐，在各国政策、资金、技术的支持下，全球光伏行业得到了突飞猛进的发展，行业规模不断扩大，智能制造不断升级，为行业的持续健康发展夯实了基础。未来伴随太阳能晶硅提纯、光电转化及储能等技术的进一步提升，以及光伏发电成本的进一步下降，光伏发电将更加市场化、更具竞争力，光伏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2020年9月，习近平总书记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一般性辩论上，正式宣布中国将提高国家自主贡献力度，采取更加有力的政策和措施，力争2030年前二氧化碳排放达到峰值，努力

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2020 年 12 月，习总书记在气候雄心峰会上，进一步宣布到 2030 年，中国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将比 2005 年下降 65%以上，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将达到 25%左右，森林蓄积量将比 2005 年增加 60 亿立方米，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将达到 12 亿千瓦以上。2021 年 3 月，习总书记在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上再次强调，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目标，是党中央经过深思熟虑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事关中华民族永续发展和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国家从顶层设计的角度出发，将新能源行业发展提升至国家发展战略，并明确提出要促进光伏行业发展，提升光伏发电在全社会发电总量的比重，光伏装机容量也将保持较快速度增长。

“十四五”期间，国家要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控制化石能源总量，着力提高利用效能，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深化电力体制改革，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光伏行业将会迎来持续的政策红利和发展窗口期。中国是能源消费大国，同时也是世界能源革命的强力推动者，国内的能源消费结构将会不断的优化，光伏行业的市场空间巨大。2020 年是国家大力推进光伏发电平价上网的开局之年，光伏补贴逐渐落幕，全年光伏竞价项目高达 25.97GW。虽然下半年行业全产业链价格上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终端度电成本，但是宏观经济周期和目前不合理的产业结构总会得到调整与修正，光伏行业发展的总体趋势没有改变，依然是朝着更高效率、更低成本、更加智能的方向发展。根据权威机构彭博新能源财经的预测，2021 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容量将首次超过 200GW，到 2050 年，全球电力结构中，风能和光伏占比会从目前的 7%上升至 48%，未来 30 年将会有超过 10 万亿美元投资新能源领域，而到 2050 年，光伏新增装机需求将达到 2000GW 以上，将保持高达 10%的年均增长率。

经过多年的快速发展，光伏行业已经处于充分竞争的状态，在国家大力推进平价上网的过程中，光伏产业链不断扩大、延伸，光伏发电成本也接近传统的火力发电成本，在局部地区，光伏已经率先成为最经济的发电模式。充分竞争之下，便是行业规模的不断扩大，国内光伏产业链各环节之间的扩产与竞争日趋白热化。据不完全统计，2020 年，光伏企业抛出超过 2500 亿元的扩产计划，其中硅料扩产 20 万吨，电池扩产 140GW 以上，硅片和组件扩产均超过 200GW，到 2021 年底，国内硅片、电池、组件产能都将达到 300GW 以上。光伏行业是资金密集型的高科技行业，技术创新能力强、设备更新换代周期短、产能扩张耗费大额资金是行业显著的特征，未来，区别于资金、技术、人才、市场等方面的实力，光伏企业将进一步分化，行业格局将加速洗牌。随着高效产品需求的日益增长，同时光伏产品价格总体呈下降趋势，部分小企业受制于资金实力，无法进行技术革新和产业升级，在降价挤压盈利空间的压力下，加速了落后产能的淘汰。而另一方面，拥有技术、资金、人才等雄厚实力的头部企业仍将维持大规模的投资扩张，彼此之间的竞争也日趋白热化，头部企业在提升市场占有率的同时，也将进一步挤压中小企业的生存空间，行业的集中度会进一步提升。

近年来，“大尺寸化”、“技术多元化”和“高效率化”成为引领行业发展的潮流。短短数年时间，光伏产品就从 156.75mm 规格提升到 210mm 规格。大尺寸硅片可以明显降低后端组件封装及电站建设成本，从而有助于进一步降低光伏发电的度电成本，加速实现光伏发电平价上网的行业目标。当前光伏行业主流技术是单晶 PERC 技术，但是 HIT 电池、TOPCon 电池、IBC 电池等高效电池技术也在快速发展，其中 HIT 电池和 TOPCon 电池已经开始迈入小规模量产阶段。与此同时，太阳电池的转换效率也在稳步提升。2020 年我国单晶硅太阳电池最高效率取得了突破性进展，汉能薄膜创造了 HJT 电池 25.1%的中国最高效率，也是 6 英寸大面积的 HJT 太阳电池的世界最高效率，是迄今为止经国际第三方权威认证中国实验室电池效率最高的单结单晶硅太阳电池。晶科能源创造了 N 型单晶硅 TOPCon 双面电池 24.87%（全面积）和 24.90%（孔径面积）的中国最高效率纪录。我国多晶硅太阳电池最高效率同样引领世界，晶科能源创造了仔晶诱导铸锭（DS）N 型多晶硅 TOPCon 双面电池 24.4%的中国最高效率，阿特斯太阳能创造了仔晶诱导铸锭（DS）N 型多晶硅 TOPCon 单面电池 23.81%的中国最高效率，这两种电池也创造了世界多晶硅电池的纪录。以上单晶硅和多晶硅电池的最高效率都是利用大硅片面积（ 235.8 cm^2 – 267.8 cm^2 ）取得的，表明了我国在大面积晶体硅太阳电池研发方面达到了国际领先水平。效率的提升，使得市场主流组件功率从 300W 直接提升到 400W 以上，2020 年，部分龙头企业还推出了 600W+光

伏组件产品。目前越来越多的实验成果正在快速走向产业化，进一步提升我国在晶体硅电池产业化技术方面的国际领先地位，支撑国内光伏行业的快速发展。

在行业内与公司业务模式较相似的是东方日升（股票代码 300118）、晶澳科技（股票代码 002459）等大中型太阳能组件企业。根据贤集网统计数据，2020 年公司以 2.6GW 的出货量位列全球光伏企业第十五名。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继续坚持“绿色能源，造福人类”的经营理念，坚持“务实，创新，诚信，双赢”的经营方针，以品质引领和低成本制造为核心，持续推进技术创新，提升品牌效应，加强在硅棒拉制、硅片切割、电池制备及组件封装全产业链的核心竞争优势，同时稳步提升光伏电站的运营管理能力。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公司将继续坚持变中求稳、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全年经营计划如下：

生产方面，公司将推动实施常州 3GW 高效晶硅电池项目及常州 2GW 高效太阳能组件项目，并积极寻求机会向产业上游布局，打通公司产业链，发挥各环节的协同效应，使公司产能再上一个台阶；市场方面，立足国内市场，进一步加大海外市场拓展力度，全年计划完成组件出货量 5GW（该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 2021 年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国家宏观政策、市场状况的变化等多重因素，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国内光伏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目前，光伏产业处于从政策引导至市场驱动的过渡期，产业发展需要一定程度的政策扶持。从目前的产业指导政策来看，国家大力推行光伏发电平价上网，使得电站投资的补贴退坡，可能会在一定程度上导致削减光伏电站投资收益和开发力度，从而影响公司光伏组件制造板块的业务需求。

公司将持续进行技术创新和产能动态调整，从客户不同应用场景需求及偏好出发，提供个性化、定制化产品，并通过智能化生产降本增效，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及抗风险能力，促进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2、海外市场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秉持国内国际两个市场并举的销售战略，并将稳步提升海外市场的销售比重。公司目前已经成立了上海办事处，并将筹划深圳办事处，积极拓展海外销售渠道，预计随着公司产品出口量的增加，今后存在相关进口国家的反倾销指控或其他非贸易壁垒限制，可能会对公司光伏产品的境外销售构成不利影响。此外，各国政府会根据本国光伏发展的实际情况，制定及发布新的光伏政策，不排除贸易保护主义倾向和歧视性政策，为中国企业的海外市场拓展带来不确定风险。

公司立足于光伏产业多年积累的技术优势、品牌效应等，结合内外部因素，适时调整市场开发方向，积极开拓有潜力的新兴市场，严控风险。

3、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激烈的市场竞争是光伏行业过去、现在和将来都长期存在的现象。报告期内，光伏头部企业均以 10GW 以上的规模扩大产能，行业集中度越来越高，对公司的市场份额和行业地位存在一定程度的冲击。报告期内，光伏行业上游原辅材料价格飞涨，对公司的采购工作造成了较大的压力，同时也增加了公司的生产成本，继而吞噬公司的经营利润。

公司正在大力推进新旧产能动态调整，公司产能规模也在快速增长，绝大多数产线和设备属于当前行业先进水平。公司时刻保持着敏锐的判断力，追踪行业发展出现的新技术、新趋势、新产品，同时通过自主研发，推出客户满意的产品，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公司高度重视降本增效工作，通过完善供应链体系拓展原辅材料采购渠道，降低采购成本，并严格规范生产环节的成本控制，实施两种路径分别降低硅成本和非硅成本，进而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盈利水平。

4、新型冠状病毒传染的疫情的影响

新型冠状病毒传染的疫情（“新冠疫情”）自 2020 年 1 月在全国爆发以来，本公司积极响应并严格执行党和国家各级政府对病毒疫情防控的各项规定和要求。由于此次新冠疫情发生及防控措施的实施，对本公司部分业务实施、资金回流以及整体运营造成一定的暂时性影响，特别是海外疫情的持续蔓延，严重影响了公司的组件出口业务。目前国内疫情防控取得了决定性成果，公司国内业务已经恢复至正常水平。海外疫情对公司经营的影响程度取决于海外疫情防控的进展情况、持续时间以及各国防控政策的实施情况。

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新冠疫情的发展情况，评估和积极应对其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方面的影响。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0	0	0	0	- 652,432,006.55	0

2019 年	0	0	0	0	-	0
2018 年	0	0.20	0	23,527,185.36	303,002,844.20	68,601,414.51
						34.30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勤诚达投资、勤诚达集团、古耀明	为避免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在业务上与上市公司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勤诚达投资及其控股股东勤诚达集团、实际控制人古耀明承诺：“1、截至本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本人在中国境内外任何地区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包括但不限于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联合经营）、投资与亿晶光电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企业。2、在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与亿晶光电保持实质性股权控制关系期间，本公司/本人保证不利用自身对亿晶光电的控制关系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亿晶光电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3、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公司/本人将利用自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地位，根据本公司/本人及控制企业的主营业务发展特点合理规划各企业的业务发展方向，避免本公司/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与亿晶光电主营业务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范围。4、在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与亿晶光电保持实质性股权控制关系期间，无论何种原因，如本公司/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可能与亿晶光电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本人将行使控股股东权利，促使该等业务机会转移给亿晶光电。若该等业务机会尚不具备转让给亿晶光电的条件，或因其他原因导致亿晶光电暂无法取得上述业务机	承诺日期：2017年6月21日 承诺期限：勤诚达投资作为控股股东期间及古耀明作为实际控制人期间	是	是

			会，亿晶光电有权选择以书面确认的方式要求承诺人放弃该等业务机会，或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方式加以解决。”			
解决关联交易	勤诚达投资、勤诚达集团、古耀明	为规范关联交易，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勤诚达投资及其控股股东勤诚达集团、实际控制人古耀明 承诺其在对亿晶光电保持实际控制关系期间：“1、本公司/本人保证本公司/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与上市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允的，是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 进行的；本公司/本人保证将继续规范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2、本公司/本人将诚信和善意履行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的义务，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3、本公司/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时，切实遵守在亿晶光电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上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	承诺日期： 2017 年 6 月 21 日 承诺期限： 勤诚达投资作为控股股东期间及古耀明作为实际控制人期间	是	是	
其他	勤诚达投资、勤诚达集团、古耀明	为避免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勤诚达投资及其控股股东勤诚达集团、实际控制人古耀明 承诺 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	承诺日期： 2017 年 6 月 21 日 承诺期限： 勤诚达投资作为控股股东期间及古耀明作为实际控制人期间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荀建华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时，有 10 项合计面积约 3,014.25 平方米的房产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根据荀建华出具的承诺函，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的情况下，因常州亿晶在未取得开发、建设的相关许可和批准的情况下，开发、建设该等房产而可能对上市公司造成的直接损失，荀建华将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日期： 2009 年 11 月 5 日 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是	是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截至 2020 年 12 月 14 日,公司累计收 1424 名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公司提起的民事诉讼案件材料,诉讼金额共计人民币 132,732,852.28 元。	该诉讼案件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的《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者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51)
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亿晶分别于 2019 年 10 月 12 日、10 月 18 号、10 月 23 号收到山东省烟台牟平区人民法院以邮寄方式送达的案号为(2019)鲁 0612 民初 3345 号、3369 号、3542 号的民事起诉状、应诉通知书等,原告青岛布鲁泰克太阳能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和山西丝路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公司提供的光伏组件有隐裂的质量问题为起诉公司索取赔偿金额合计 940 万人民币。	布鲁泰克诉讼案件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的《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进展暨收到撤诉裁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法院发来的《民事判决书》(2019)鲁 0612 民初 3542 号,法院判定山西丝路胜诉,常州亿晶应在山西丝路先予返还存在隐裂和虚焊的光伏组件 4238 块后十日内返还原告货款 3,737,916 元。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以及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内蒙古华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单晶硅片、单晶方棒	65,943,950.45	
合计		65,943,950.45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江苏华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组件	513,716.81	
内蒙古华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测试仪	1,419,879.65	
合计		1,933,596.46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江苏华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80,500.00			
	小计	580,500.00			
预付账款	内蒙古华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462,167.58			
	小计	1,462,167.58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75,130.48	- 3,028.65	72,101.83			
合计		75,130.48	- 3,028.65	72,101.83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母子公司间资金往来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无实质影响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卓越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渔光一体”光伏电站发电设备	60,000.00	2016年4月25日	2023年9月30日	-2,125.00	融资租赁合同	-2,125.00	否	

租赁情况说明

注：2016年4月12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16年4月22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先后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将募集资金建成的光伏电站进行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为保证生产经营发展和拓展融资渠道，公司通过常州亿晶的全资子公司直溪亿晶以100MW“渔光一体”光伏电站设备与卓越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60,000.00万元，融资期限为提足全部价款之日起88个月。在租赁期间，直溪亿晶以回租方式继续占有并使用该电站资产，同时按约定支付租金。租赁期满，直溪亿晶按期支付全部租金、全部租赁服务等应付款项后，卓越国际租赁将租赁物所有权转移给直溪亿晶。融资租赁的租赁利率为浮动利率，租赁利率每满半年确定一次，第一个半年的租赁利率参照起租日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档次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确定，之后起租日每满半年之日参照届时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档次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确定执行租赁年利率。直溪亿晶的控股股东常州亿晶为融资租赁售后回租的无追索权租金保理业务项下直溪亿晶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的付款义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以其持有的直溪亿晶100%股权质押担保；直溪亿晶以自有房产土地提供抵押担保。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5.1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8.02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8.02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4.9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14.66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4.66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上述担保总额（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为合同担保金额，实际使用的担保余额为 13.89 亿元，占公司净资产比例为 51.99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59,000.00	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利多多 JG600 3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80 天)	2,000.00	2019/9/2	2020/3/1	自筹资金	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 以及挂钩利率的期权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70%		36.59	2,000.00	是	否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	宝溢融 C6 机构 50 (182 天)	6,000.00	2019/12/19	2020/6/18	自筹资金	主要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类资产、固定收益类资产、债权类资产及其他符合监	保本浮动收益型	3.60%		107.70	6,000.00	是	否	

						管要求的资产及其组合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利多多 JG1001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30 天)	16,000.00	2019/12/12	2020/1/13	自筹资金	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 以及挂钩利率的期权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60%		49.60	16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 天)	5,000.00	2020/1/21	2020/2/21	自筹资金	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企业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企业债、公司债、私募债、债券逆回购、资金拆借、存放同业等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类资产, 债券类资产, 以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	保本浮动收益型	2.79%		11.62	5000.00	是	否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 天)	5,000.00	2020/1/22	2020/2/22	自筹资金	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企业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2%		12.60	5000.00	是	否	

						据、企业债、公司债、私募债、债券逆回购、资金拆借、存放同业等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类资产，债券类资产，以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利多多 JG6003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0 天）	16,000.00	2020/1/16	2020/2/15	自筹资金	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以及挂钩利率的期权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60%		46.67	16000.00	是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6002 期（14 天）	10,000.00	2020/1/19	2020/2/4	自筹资金	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以及挂钩利率的期权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70%		10.50	10000.00	是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10,000.00	2020/2/14	2020/3/15	自筹资金	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	保本浮动	3.50%		31.11	10000.00	是	否	

公司常州分行	JG6003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30 天)					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 以及挂钩利率的期权产品	收益型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利多多 JG6003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30 天)	16,000.00	2020/2/18	2020/3/19	自筹资金	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 以及挂钩利率的期权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		48.22	16000.00	是	否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	结构性存款协议	10,000.00	2020/2/25	2020/8/29	自筹资金	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企业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企业债、公司债、私募债、债券逆回购、资金拆借、存放同业等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类资产, 债券类资产, 以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		173.79	10000.00	是	否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	结构性存款（90天）	10,000.00	2020/3/3	2020/6/3	自筹资金	主要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类资产、固定收益类资产、债权类资产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及其组合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5%		89.33	10000.00	是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利多多 JG100 3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80天）	2,000.00	2020/3/9	2020/9/7	自筹资金	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以及挂钩利率的期权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70%		36.79	2,000.00	是	否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	结构性存款（180天）	5,000.00	2020/3/27	2020/9/27	自筹资金	主要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类资产、固定收益类资产、债权类资产及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及其组合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5%		88.75	5,000.00	是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6004 期（90天）	21,000.00	2020/4/7	2020/7/6	自筹资金	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	保本浮动收益型	3.75%		194.68	21,000.00	是	否	

						等, 以及挂钩利率的期权产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	结构性存款 (189 天)	5,000.00	2020/5/8	2020/11/6	自筹资金	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 以及挂钩利率的期权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		75.31	5,000.00	是	否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	结构性存款 (189 天)	10,000.00	2020/5/13	2020/11/18	自筹资金	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 以及挂钩利率的期权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		167.76	10,000.00	是	否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	结构性存款 (189 天)	10,000.00	2020/6/3	2020/12/3	自筹资金	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 以及挂钩利率的期权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		198.78	10,000.00	是	否	
合计		159,000.00								1,379.80	159,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3.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其他重大合同**适用 不适用**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环境信息情况****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1) 排污信息**适用 不适用

根据常州市环保局《市环保局关于公布 2020 年重点排污单位名单的通知》，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亿晶被列为常州市 2020 年重点排污单位。公司一向注重环境保护工作，确立“以人为本，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规范管理，持续改进；节能降耗，保护环境”的环境方针。公司外排废气中主要污染物包括颗粒物、氮氧化物、氟化物、氯化氢、氯气、锡、非甲烷总烃，废水中主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氟化物。

1) 废气

有组织废气：低溶度颗粒物排放浓度控制在 1mg/m³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30mg/m³；氮氧化物排放浓度控制在 5.3mg/m³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30mg/m³；氟化氢排放浓度控制在 1.06mg/m³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3.0mg/m³；氯化氢排放浓度控制在 3.12mg/m³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50mg/m³；氯气排放浓度控制在 0.3mg/m³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5mg/m³；锡排放浓度控制在 1.03mg/m³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8.5mg/m³；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控制在 2.44mg/m³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50mg/m³。废气排放口共计 42 个，其中东厂区废气排放口 28 个，西厂区废气排放口 14 个，废气排放方式为处理后排入大气。

无组织废气：氟化物排放浓度控制在 0.0007mg/m³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0.02mg/m³；氯化氢排放浓度控制在 0.15mg/m³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0.15mg/m³；氯气排放浓度控制在 0mg/m³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0.02mg/m³；总悬浮颗粒物排放浓度控制在 0.083mg/m³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0.3mg/m³；氮氧化物排放浓度控制在 0.053mg/m³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0.12mg/m³；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控制在 1.18mg/m³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2mg/m³；

2) 废水

东厂区：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控制在 18mg/L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150mg/L；氨氮排放浓度控制在 3.14mg/L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30mg/L；总磷排放浓度控制在 0.23mg/L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2mg/L；总氮排放浓度控制在 4.18mg/L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40mg/L；氟化物排放浓度控制在 0.3mg/L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8mg/L。

西厂区：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控制在 10mg/L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150mg/L；氨氮排放浓度控制在 7.34mg/L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30mg/L；总磷排放浓度控制在 0.02mg/L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2mg/L；总氮排放浓度控制在 10.6mg/L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40mg/L；氟化物排放浓度控制在 0.57mg/L 左右，执行排放标准为 8mg/L。污水排放口共计 2 个，东西厂区各 1 个，废水排放方式为处理后排入金坛区第二污水处理厂。

3) 噪声

东厂区：东厂界昼间噪声测量值为 58.6db (A) 左右；南厂界昼间噪声测量值为 63.3db (A) 左右；西厂界昼间噪声测量值为 60.5db (A) 左右；北厂界昼间噪声测量值为 63.1db (A) 左右，均小于排放限值 65 db (A)；东厂界夜间噪声测量值为 47.3db (A) 左右；南厂界夜间噪声测量值为 51.8db (A) 左右；西厂界夜间噪声测量值为 50.6db (A) 左右；北厂界夜间噪声测量值为 53.9db (A) 左右，均小于排放限值 55 db (A)，噪声排放方式为无规律排放。

西厂区：东厂界昼间噪声测量值为 59.9db (A) 左右；南厂界昼间噪声测量值为 63.7db (A) 左右；西厂界昼间噪声测量值为 59.5db (A) 左右；北厂界昼间噪声测量值为 58.7db (A) 左右，均小于排放限值 65 db (A)；东厂界夜间噪声测量值为 51.9db (A) 左右；南厂界夜间噪声测量值为 51db (A) 左右；西厂界夜间噪声测量值为 51.8db (A) 左右；北厂界夜间噪声测量值为 45.7db (A) 左右，均小于排放限值 55 db (A) 噪声排放方式为无规律排放。

报告期内，所有外排污染物达标排放，排放量满足排污许可核定的许可量和总量控制指标，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全部得到综合利用，危险废物已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有较为完善的环保治理设施，并保证环保设施运行完好率 100%。报告期内，公司环保设施稳定运行，排污口安装了线监测系统，并与环保部门进行联网，可实时监控公司外排污染物情况。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设项目均具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环境保护行政许可证书。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建立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机制，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综合预案，提高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能力。预案已在金坛区环保局备案，备案编号：320482-2019-011-M。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5 月，公司委托常州铭瑞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废水、废气、噪声污染物进行采样监测并出具监测报告。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通过天祥环境管理体系再认证审核（证书编号：120805001）。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其他下属企业自觉履行环保社会责任，积极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加强源头管控和过程监测，大力推行节能减排，提高环境保护设施的运行质量，保证了各项污染物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达标排放和合理处置。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4,85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0,56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深圳市勤诚达 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0	254,696,214	21.65	0	质押	72,740,00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荀建华	0	121,880,116	10.3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国平	0	12,185,583	1.0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秋宝	- 1,350,000	9,660,000	0.8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 泰柏瑞中证光 伏产业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证 券投资基金	8,876,600	8,876,600	0.75	0	无	0	未知
朱瑞平	-30,820	6,598,500	0.5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崔向前	267,700	6,133,400	0.5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荀建平	0	5,758,812	0.4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姚志中	0	5,758,812	0.4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浩	-400	5,703,216	0.4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254,696,214	人民币普通股	254,696,214				
荀建华	121,880,116	人民币普通股	121,880,116				
陈国平	12,185,583	人民币普通股	12,185,583				
王秋宝	9,6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66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 泰柏瑞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876,600	人民币普通股	8,876,600				
朱瑞平	6,598,500	人民币普通股	6,598,500				
崔向前	6,133,400	人民币普通股	6,133,400				
荀建平	5,758,812	人民币普通股	5,758,812				
姚志中	5,758,812	人民币普通股	5,758,812				
张浩	5,703,216	人民币普通股	5,703,21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动的说明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荀建平为荀建华之弟，姚志中为荀建华配 偶之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持股 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 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廖新源
成立日期	2012 年 12 月 17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保险及其它金融业务);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房地产开发(在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的范围内进行房地产开发)。(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 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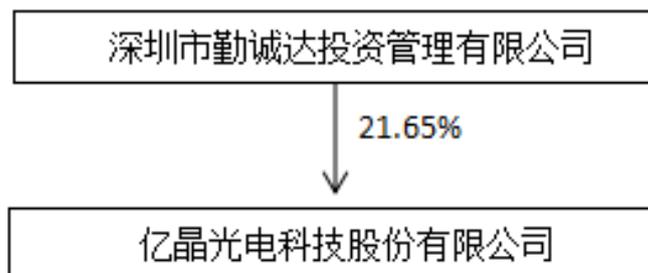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古耀明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勤诚达控股董事局主席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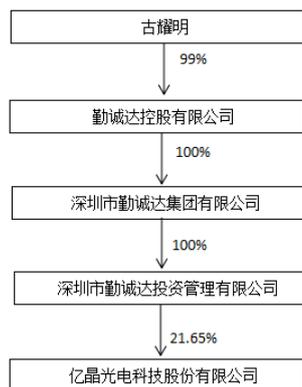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静武	董事长	男	51	2019-5-31	2024-1-7	0	0	0	不适用		是
刘强	董事总经理	男	39	2019-5-31	2024-1-7	0	0	0	不适用	120.00	否
荀耀	董事	男	35	2018-1-5	2024-1-7	0	0	0	不适用		
张婷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31	2018-4-9	2024-1-7	0	0	0	不适用	87.47	否
陈芳	董事	女	50	2019-5-31	2024-1-7	0	0	0	不适用		是
林世宏	董事	男	40	2019-5-31	2021-1-7	0	0	0	不适用	56.77	否
	财务总监			2019-5-31	2020-9-2						
沈辉	独立董事	男	65	2019-5-31	2021-1-7	0	0	0	不适用	7	否
沈险峰	独立董事	男	52	2019-5-31	2024-1-7	0	0	0	不适用	7	否
谢永勇	独立董事	男	49	2019-5-31	2024-1-7	0	0	0	不适用	7	否
祝莉	董事	女	48	2021-1-7	2024-1-7	0	0	0	不适用		
袁晓	独立董事	男	56	2021-1-7	2024-1-7	0	0	0	不适用		否
申惠琴	监事会主席	女	38	2019-5-31	2021-1-7	0	0	0	不适用		是
窦仁国	股东监事	男	56	2019-5-31	2021-1-7	0	0	0	不适用	47.09	否
黄欣初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6	2019-5-31	2020-9-2	0	0	0	不适用	12.78	否
陈江明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0	2020-9-3	2024-1-7	0	0	0	不适用	31.95	否
栾永明	监事会主席	男	46	2021-1-7	2024-1-7	0	0	0	不适用		是
周素萍	股东代表监事	女	52	2021-1-7	2024-1-7	0	0	0	不适用		是
孙铁囤	副总经理	男	59	2019-8-23	2024-1-7	0	0	0	不适用	108.52	否
张俊生	财务总监	男	46	2020-9-3	2024-1-7	0	0		不适用	53.16	否
合计	/	/	/	/	/				/	538.74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李静武	曾任东源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理事长，深圳前海德诚普惠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刘强	曾任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投资管理中心副总经理，现任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总经理。
荀耀	曾任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美国分公司副总经理，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
张婷	曾任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投融资主管、经理、投资总监，现任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
陈芳	曾担任深圳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员，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财金管理中心总经理，现担任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祝莉	曾任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人资行政中心总经理，深圳市勤诚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运营管理中心总经理，现任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独立董事。
袁晓	曾任上海空间电源研究所副所长，上海太阳能科研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市太阳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华东理工大学教授，上海玻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市太阳能学会副理事长，西藏自治区太阳能学会副理事长，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光伏专委会委员，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沈险峰	曾任贵阳南明区法院法官，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务负责人，广东经天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美尚（广州）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永诺摄影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谢永勇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行业领军（后备）人才，广东省科技专家库成员。曾担任河源海诚税务会计咨询有限公司经理，现担任广东天博会计师事务所总经理，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栾永明	曾任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律师，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法律责任人，万商天勤（深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法务中心总经理，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周素萍	曾任佳兆业控股集团人力资源总监，星河地产集团副总裁，现任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莞惠河区域公司董事长，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陈江明	曾任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投融资专员、投资主管，现任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证券事务代表、工会主席。
孙铁囤	曾任中国可再生能源研究会秘书长，现任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技术总监，上海交通大学、江苏大学兼职教授。
张俊生	曾任鸿威实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现任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静武	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	副总裁	2018-11-01	

	限公司			
陈芳	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8-11-01	
祝莉	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8-11-01	
张婷	深圳市勤诚达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董事	2016-11-01	
张婷	深圳市勤诚达置地有限公司	监事	2016-09-01	
栾永明	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	法务中心总经理	2018-08-01	
周素萍	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	莞惠河区域公司董事长	2021-03-09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静武	深圳前海德诚普惠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年2月	
李静武	河源市德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2年10月	
陈芳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1月	
谢永勇	广东天博会计师事务所	总经理	2013年1月	
沈险峰	美尚(广州)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8月	
沈险峰	深圳市永诺摄影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1月	
沈险峰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3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监事的报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的实际盈利水平和具体岗位及个人贡献综合考评，本着有利于员工稳定及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原则确定报酬标准。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请参阅本节一、(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38.74 万元
-----------------------------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林世宏	财务总监	离任	工作原因辞职
林世宏	董事	离任	换届
黄欣初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工作原因辞职
沈辉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
申惠琴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换届
竇仁国	股东代表监事	离任	换届
祝莉	董事	选举	换届
袁晓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
栾永明	监事会主席	选举	换届
周素萍	股东代表监事	选举	换届
陈江明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换届
张俊生	财务总监	选举	换届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4月26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关于对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股权受让方和有关责任人予以公开谴责的决定》（[2018]26号），对公司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兼时任董事长荀建华、时任董事会秘书刘党旗予以公开谴责。

2018年4月2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以下简称“宁波证监局”）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18]1号），宁波证监局认定公司、荀建华、刘党旗、孙琛华在重大仲裁事项、股权转让事项的信息披露方面存在违法违规事实，并对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处罚。详见公司2018年5月3日披露的《亿晶光电及相关当事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的公告》。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63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64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257
销售人员	40
技术人员	224
财务人员	13
行政人员	109
合计	164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2
硕士	13
本科	132
大专及以下	1,496
合计	1,64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战略及发展实际，遵循总量控制原则、职位价值原则、能力价值原则、内部公平原则、绩效关联原则及市场竞争原则，制定并适时调整公司薪酬政策。公司薪酬结构包括基本工资、

绩效奖金、津贴补助及其他福利。其中，基本工资是基于岗位及管理层级确定的员工基本收入，绩效奖金依据公司绩效管理制度针对不同岗位实行绩效管理并兑现业绩奖励，津贴补助指根据工作需要及当地社会消费水平对员工在通讯、工作餐等方面给予的补贴，另外，公司除依法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外还为员工提供节庆补贴、公费学习等福利项目。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定期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辖区证监局组织的各种专业培训及考核。

2、公司定期或不定期为员工根据部门分工组织专业培训。其中内部培训为公司内部各领域专

门人员或聘请相关领域专家，在公司为员工进行培训；外部培训，组织员工参加行业协会、监管部门等组织的培训。

3、组织各岗位员工积极参加岗位所需技术职业资格的学习及考核。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10 万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5040 万元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治理的最新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和执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之间权责明确，各司其职、各尽其责、相互制衡、相互协调。公司在股东与股东大会、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董事与董事会、监事与监事会、利益相关者、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等主要治理方面均符合监管部门有关文件的要求，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2020 年，公司将在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的基础上，继续强化内控监督职能，优化内部控制环境，围绕企业战略目标，通过常态化的风险管理及内控工作，有效管控风险，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3 月 1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0 年 3 月 14 日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5 月 2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0 年 5 月 30 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6 月 16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0 年 6 月 17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	亲自	以通讯	委托出	缺席	是否连续	出席股东

		加董事会 次数	出席 次数	方式参 加次数	席次数	次数	两次未亲 自参加会 议	大会的次 数
李静武	否	9	9	0	0	0	否	3
刘强	否	9	9	0	0	0	否	3
荀耀	否	9	9	0	0	0	否	3
张婷	否	9	9	1	0	0	否	3
陈芳	否	9	9	0	0	0	否	3
林世宏	否	9	9	0	0	0	否	3
沈辉	是	9	9	5	0	0	否	3
沈险峰	是	9	9	5	1	0	否	3
谢永勇	是	9	9	7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5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1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2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作为董事会专门工作机构，各专门委员会为公司战略规划、定期报告审计、内控体系建设、选聘审计机构、选举董事、聘任高管、薪酬审核等方面提供了重要的咨询意见和建议。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薪酬制度，结合年度经营状况及业绩考评结果来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公司将按照市场化原则不断健全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管理者的积极性和创造力，从而更好地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XYZH/2021SHAA20080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亿晶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亿晶股份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亿晶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营业收入确认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于 2020 年度，亿晶股份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营业收入 409,801.10 万元，营业收入金额重大且为关键业绩指标，从而存在	1、我们了解、评估了管理层对销售业务自合同审批至收入确认的销售流程中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p>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的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重点关注的审计领域，故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2、我们抽样检查了公司的重要的销售合同，识别与产品控制权转移时点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公司依据合同条款的约定进行收入确认的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p> <p>3、我们采用抽样方式对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合同、订单、签收单、报关单、发票等）进行了检查；</p> <p>4、我们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核对了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以评估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p> <p>5、我们采用抽样方式选取客户对其年度交易额、应收账款结余额实施了函证程序。</p>
<p>2. 固定资产减值事项</p>	
<p>关键审计事项</p>	<p>审计中的应对</p>
<p>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营所处的市场、技术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加之公司应对市场变动的投资规划及产能安排应对，拟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根据预计处置价格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5,707.46 万元。</p> <p>公司管理层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进行识别，对于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在识别固定资产减值迹象和进行固定资产减值测试过程中，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对第三方评估机构的估值结果进行利用的情形，因此，我们将固定资产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我们了解、评估了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流程中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p> <p>2、了解公司所处的市场、技术环境变化，评估该变动对公司的影响程度。了解管理层制定的应对措施及未来投资安排，并与管理层讨论了相关安排的可实现性；</p> <p>3、监督管理层实施的固定资产盘点程序，就固定资产的存在状况及使用情况询问管理层，与管理层讨论并评估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p> <p>4、评估管理层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的适当性；复核管理层减值测试方法中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的合理性；</p> <p>5、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利用估值专家的工作；并对估值专家估值方法的合理性进行复核及函证；</p> <p>6、验证减值测试计算的准确性。</p>

四、 其他信息

亿晶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亿晶股份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亿晶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亿晶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亿晶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亿晶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亿晶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亿晶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993,500,182.34	1,543,583,870.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24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3	113,000,000.00	179,017,896.56
应收账款	七、4	721,083,195.09	864,180,851.18
应收款项融资	七、5	110,302,043.23	79,400,554.59
预付款项	七、6	104,090,795.24	34,182,187.3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7	12,526,428.50	8,706,488.5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8	423,945,136.14	309,884,670.85
合同资产	七、9	52,963,181.9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0	108,193,492.66	78,179,166.13
流动资产合计		3,639,604,455.16	3,337,135,685.3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11	3,456,872,829.73	2,610,494,371.69
在建工程	七、12	109,555,323.41	118,526,349.5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13	130,991,364.83	133,487,955.6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14	40,499,013.46	43,024,025.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5	123,977,451.94	175,807,930.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16	7,680,579.08	15,209,718.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69,576,562.45	3,096,550,352.09
资产总计		7,509,181,017.61	6,433,686,037.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7	60,000,000.00	219,078,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18	1,328,813,551.66	799,881,117.38
应付账款	七、19	1,490,009,394.14	569,042,029.75
预收款项			208,554,624.33
合同负债	七、20	446,802,551.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21	35,254,155.57	32,337,632.66
应交税费	七、22	9,244,195.75	21,600,827.11
其他应付款	七、23	109,802,343.61	5,345,587.70
其中：应付利息		1,208,422.22	217,934.07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4	197,016,371.68	70,817,311.95
其他流动负债	七、25	129,916,729.02	
流动负债合计		3,806,859,292.68	1,926,657,130.8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26	24,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七、27	288,587,710.35	379,468,720.0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28	3,585,783.69	3,585,783.69
预计负债	七、29	564,402,613.63	504,722,651.74
递延收益	七、30	134,753,429.86	165,244,328.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5		30,421,423.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31	15,853,211.0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31,182,748.54	1,183,442,907.45
负债合计		4,838,042,041.22	3,110,100,038.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32	1,176,359,268.00	1,176,359,26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33	1,283,094,701.46	1,283,094,701.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34	-280,404.61	-265,388.4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35	48,150,769.04	48,150,769.0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36	163,814,642.50	816,246,649.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71,138,976.39	3,323,585,999.0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71,138,976.39	3,323,585,999.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509,181,017.61	6,433,686,037.39

法定代表人：李静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俊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俊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89,610.50	2,543,188.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十七、1	782,018,342.50	812,329,690.6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1,000,000.00	61,000,000.0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56,046.46	526,749.06
流动资产合计		783,763,999.46	815,399,627.9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2	3,264,107,156.72	3,264,107,156.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72,421.55	744,560.7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035,435.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64,779,578.27	3,274,887,152.92
资产总计		4,048,543,577.73	4,090,286,780.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19,200.00	558,600.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38,830.00	37,126.47
应交税费			21,229.45
其他应付款		1,083,530.20	4,801,449.1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41,560.20	5,418,405.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0,355,015.73	25,193,533.41
递延收益		702,000.00	78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057,015.73	25,973,533.41
负债合计		12,498,575.93	31,391,938.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76,359,268.00	1,176,359,26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26,459,965.41	2,826,459,965.4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8,150,769.04	48,150,769.04
未分配利润		-14,925,000.65	7,924,839.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036,045,001.80	4,058,894,842.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048,543,577.73	4,090,286,780.91

法定代表人：李静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俊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俊生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37	4,098,010,992.51	3,559,040,092.73
其中：营业收入	七、37	4,098,010,992.51	3,559,040,092.7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340,500,659.72	3,608,703,681.25
其中：营业成本	七、37	3,971,797,525.14	3,198,430,017.9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38	19,905,847.95	15,526,290.49
销售费用	七、39	117,394,286.10	159,545,407.90
管理费用	七、40	94,235,150.80	117,816,707.34
研发费用	七、41	119,489,330.43	112,613,985.82
财务费用	七、42	17,678,519.30	4,771,271.80
其中：利息费用		28,187,701.97	25,160,987.71
利息收入		11,455,616.95	11,076,704.88
加：其他收益	七、43	134,451,677.54	35,255,863.2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4	23,281,504.86	10,513,945.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45	-6,856,997.87	35,999,631.7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46	-516,696,498.74	-300,675,208.4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7	-372,242.88	-2,951.7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8,682,224.30	-268,572,307.92
加：营业外收入	七、48	3,433,098.91	44,646.24
减：营业外支出	七、49	18,802,957.78	54,428,974.6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4,052,083.17	-322,956,636.37
减：所得税费用	七、50	28,379,923.38	-19,953,792.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2,432,006.55	-303,002,844.2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2,432,006.55	-303,002,844.2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2,432,006.55	-303,002,844.2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016.12	-7,997.29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016.12	-7,997.29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016.12	-7,997.2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51	-15,016.12	-7,997.29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52,447,022.67	-303,010,841.4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52,447,022.67	-303,010,841.4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	-0.2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	-0.26

法定代表人：李静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俊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俊生

母公司利润表

202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078,236.75	3,750,530.7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十六、3	3,127.90	-55,057,519.6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2,956.52	55,062,829.54
加：其他收益		78,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03,364.65	51,306,988.85
加：营业外收入		2,940,069.86	
减：营业外支出		12,751,110.35	53,566,109.4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814,405.14	-2,259,120.58
减：所得税费用		10,035,435.45	-10,035,435.4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849,840.59	7,776,314.8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849,840.59	7,776,314.8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849,840.59	7,776,314.8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李静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俊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俊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98,416,924.46	2,635,888,796.8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7,585,366.03	129,344,308.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2	120,364,076.32	50,790,916.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16,366,366.81	2,816,024,020.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90,011,004.13	2,485,737,077.2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3,518,210.72	207,981,804.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323,753.68	18,554,078.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2	436,917,647.98	196,910,007.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72,770,616.51	2,909,182,967.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595,750.30	-93,158,946.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400,340.39	11,447,098.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806,000.00	85,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2	240,000,000.00	16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1,206,340.39	171,532,498.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8,024,028.38	116,875,504.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2	194,311,526.74	16,746,832.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2,335,555.12	133,622,336.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129,214.73	37,910,161.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	118,630,71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953,904.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7,953,904.60	118,630,71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9,406,729.0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735,799.31	27,998,230.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2	71,364,878.36	141,756,187.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0,507,406.70	169,754,417.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53,502.10	-51,123,707.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98,374.13	8,435,212.7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11,407.60	-97,937,280.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0,139,794.10	1,108,077,074.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1,651,201.70	1,010,139,794.10

法定代表人：李静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俊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俊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14,519.70	67,705,350.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314,519.70	67,705,350.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0,882.27	1,298,555.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40,785.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487,815.18	62,444,818.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628,697.45	65,684,160.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4,177.75	2,021,190.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9,400.00	239,4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400.00	239,4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400.00	23,760,6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527,185.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27,185.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27,185.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53,577.75	2,254,605.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43,188.25	288,582.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9,610.50	2,543,188.25

法定代表人：李静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俊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俊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 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 余额	1,176,359,268.0 0				1,283,094,701.4 6		- 265,388.49		48,150,769.04		816,246,649.05		3,323,585,999.0 6		3,323,585,999.0 6
加: 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错 更正															
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1,176,359,268.0 0				1,283,094,701.4 6		- 265,388.49		48,150,769.04		816,246,649.05		3,323,585,999.0 6		3,323,585,999.0 6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 填列)							-15,016.12				-652,432,006.55		-652,447,022.67		-652,447,022.67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76,359,268.00				1,283,094,701.46		-280,404.61		48,150,769.04		163,814,642.50		2,671,138,976.39	2,671,138,976.39

项目	2019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76,359,268.00				1,283,094,701.46		-257,391.20		47,373,137.55		1,143,554,310.10		3,650,124,025.91	3,650,124,025.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76,359,268.00				1,283,094,701.46		-257,391.20		47,373,137.55		1,143,554,310.10		3,650,124,025.91		3,650,124,025.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997.29		777,631.49		-327,307,661.05		-326,538,026.85		-326,538,026.8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997.29				-303,002,844.20		-303,010,841.49		-303,010,841.4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77,631.49		-24,304,816.85		-23,527,185.36		-23,527,185.36
1. 提取盈余公积									777,631.49		-777,631.4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527,185.36		-23,527,185.36		-23,527,185.36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 末余额	1,176,359,268.00			1,283,094,701.46		- 265,388.49	48,150,769.04		816,246,649.05		3,323,585,999.06		3,323,585,999.06	

法定代表人：李静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俊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俊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76,359,268.00				2,826,459,965.41				48,150,769.04	7,924,839.94	4,058,894,842.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76,359,268.00				2,826,459,965.41				48,150,769.04	7,924,839.94	4,058,894,842.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849,840.59	-22,849,840.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849,840.59	-22,849,840.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76,359,268.00				2,826,459,965.41			48,150,769.04	-14,925,000.65	4,036,045,001.80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76,359,268.00				2,826,459,965.41				47,373,137.55	24,453,341.92	4,074,645,712.8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76,359,268.00				2,826,459,965.41				47,373,137.55	24,453,341.92	4,074,645,712.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77,631.49	-16,528,501.98	-15,750,870.4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776,314.87		7,776,314.8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77,631.49	-24,304,816.85	-23,527,185.36	
1. 提取盈余公积							777,631.49	-777,631.4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527,185.36	-23,527,185.36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76,359,268.00				2,826,459,965.41			48,150,769.04	7,924,839.94	4,058,894,842.39

法定代表人：李静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俊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俊生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原名为海通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食品集团），系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设立浙江海通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甬政发[2000]227号），于2000年11月8日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名称为浙江海通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份总额114,310,000股、股本总额114,310,000元。

2003年1月8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海通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2]130号），海通食品集团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0,000,000股，并于2003年1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开发行股票后股份总额为164,310,000股。

2004年1月14日，经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海通食品集团名称由“浙江海通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海通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6月3日，海通食品集团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股份总额164,310,000股为基数，每10股转增4股。转增股份计65,724,000股，变更后股份总额为230,034,000股、股本总额为230,034,000元。

2011年9月29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海通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荀建华及其一致行动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572号），本公司进行重组并向荀建华发行184,505,354股股份、向荀建平发行3,684,884股股份、向姚志中发行3,684,884股股份、向建银国际光电（控股）有限公司发行40,936,822股股份、向常州博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发行23,025,357股股份收购其持有的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亿晶公司）100%股权。上述共发行股份255,837,301股，发行完成后股份总额485,871,301股、股本总额485,871,301元。

2011年12月9日，本公司名称由“海通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2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核准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202号）批准，公司向五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2,308,333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2.00元。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款已于2015年1月7日到位，并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XYZH/2014SHA2020”号验资报告验证，此次发行新股后，本公司股份总额为588,179,634股、股本总额为588,179,634元。

2016年4月22日，根据本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批准，以2015年12月31日股份总额588,179,634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的股份总额为1,176,359,268股、股本总额为1,176,359,268元。本次转增股本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XYZH/2016BJA80314”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于2016年10月28日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

截至2019年5月7日，本公司原实际控制人荀建华与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勤诚达投资）股权转让事项已全部完成过户登记，本次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后，荀建华持有本公司121,880,116股股份（占股本10.36%）、勤诚达投资持有公司254,696,214股股份（占股本21.65%），本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总股本为117,635.9268万股，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117,635.9268万股，占总股本的100%。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李静武；公司注册地为浙江省慈溪市海通路528号，总部办公地址为江苏省金坛区尧塘镇金武路18号。

本集团属光伏行业，主要从事光伏产品的生产销售及发电业务。经营范围：单晶硅（单晶硅棒、单晶硅片）、多晶硅、石英制品、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的研发生产；单晶炉、电控设备的生产，销售自产产品；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太阳能、风能、柴油发电互补发电系统工程的设计、

安装、施工、承包、转包项目；相关设备的研发和国内批发业务及其配套服务；国内采购光伏材料的出口业务。（涉及生产的经营项目仅限于下属子公司；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本集团的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硅棒、硅片、太阳能电池片和太阳能电池组件以及发电业务等。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等 8 家各级子公司。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有持续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主要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小于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的境外子公司采用欧元作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境外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折算方法参见附注四、8）。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股东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当月第一天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汇率折合为人民币记账。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①、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②、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①、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计量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为：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方法

票据性质组合	商业承兑汇票参照应收账款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	---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违约概率与账龄存在相关性，账龄仍是本集团应收账款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标记，因此，本集团应收账款信用风险损失以账龄为基础。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性质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1、应收账款

组合 1	应收集团内关联方组合
组合 2	应收光伏发电上网国补部分的电费组合
组合 3	账龄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期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集团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五、11. 应收票据”。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账龄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 11. 应收票据及 12. 应收款项相关内容描述。

会计处理方法，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8)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如果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如果是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股权原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利得或损失无需转入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按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不包括出租的房屋及建筑物）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光伏电站、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办公及电子设备等。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20	10.00%	4.5%
2	光伏电站	20	10.00%	4.5%
3	机器设备	10	10.00%	9%
4	运输设备	5	10.00%	18%
5	办公及电子设备	5	10.00%	18%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上，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3.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4.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5.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或受让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或剩余出让年限平均摊销；购入的软件按预计使用年限5年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

26.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7.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长期租赁费用和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租赁费用的摊销年限根据租赁期间确定。

2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29.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他长期福利。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非货币性福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由于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所产生，如果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超过一年予以支付的补偿款，按折现率折现后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福利主要包括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按照公司董事会决议计提、使用。

3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产品质量保证、未决诉讼或仲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产品质量保证，本集团所有太阳能电池组件的销售合同中都约定了相类似质量保证条款：“卖方保证太阳能组件未使用有缺陷的材料，在正常的操作，安装，使用和服务条件下进行生产。如果太阳能组件不能遵照这个保证，在卖方发货后合同约定月数内，买方可选择进行修理或更换缺损组件。卖方更进一步保证所供光伏组件自第一次安装之日起10年内输出功率达到标称功率的90%以上，25年内达到标称功率的80%以上，否则卖方将提供服务，免费更换组件或以采购价格买回组件。”本集团对已购买质量保险的太阳能电池组件销售按照其销售收入的1%计提产品质量保证金，对未购买质量保险的按其销售收入的1.5%计提产品质量保证金。

31.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光伏太阳能电池组件和光伏电站并网电量收入，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1）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2）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3）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4）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货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本集团销售产品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2.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

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集团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本集团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集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4.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经营租赁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融资租赁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分别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要求上市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无	详见‘2020 年(首次)起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公司拟对应收账款中应收光伏发电上网国补电费预期损失率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注

其他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无需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

注：会计估计变更影响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	影响金额
应收账款-应收已纳入国家补贴目录的电站光伏发电上网国补电费	45,799,750.97
其中：应收账款原值	0.00
坏账准备	-45,799,750.97
合同资产-应收未纳入国家补贴目录的电站光伏发电上网国补电费	15,184,902.75

项目	影响金额
其中：合同资产原值	0.00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5,184,902.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56,682.61
信用减值损失	15,184,902.75
资产减值损失	45,799,750.97
所得税费用	11,556,682.61
其中：递延所得税费用	11,556,682.61
净利润	49,427,971.1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427,971.11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43,583,870.11	1,543,583,870.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9,017,896.56	179,017,896.56	
应收账款	864,180,851.18	814,696,217.84	-49,484,633.34
应收款项融资	79,400,554.59	79,400,554.59	
预付款项	34,182,187.34	34,182,187.3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706,488.54	8,706,488.5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09,884,670.85	309,884,670.85	
合同资产		49,484,633.34	49,484,633.3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8,179,166.13	78,179,166.13	
流动资产合计	3,337,135,685.30	3,337,135,685.3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10,494,371.69	2,610,494,371.69	
在建工程	118,526,349.54	118,526,349.5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3,487,955.63	133,487,955.6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3,024,025.41	43,024,025.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5,807,930.89	175,807,930.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209,718.93	15,209,718.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96,550,352.09	3,096,550,352.09	
资产总计	6,433,686,037.39	6,433,686,037.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9,078,000.00	219,078,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99,881,117.38	799,881,117.38	
应付账款	569,042,029.75	569,042,029.75	
预收款项	208,554,624.33		-208,554,624.33
合同负债		184,813,266.89	184,813,266.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2,337,632.66	32,337,632.66	
应交税费	21,600,827.11	21,600,827.11	
其他应付款	5,345,587.70	5,345,587.70	
其中：应付利息	217,934.07	217,934.07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817,311.95	70,817,311.95	
其他流动负债		23,741,357.44	23,741,357.44
流动负债合计	1,926,657,130.88	1,926,657,130.8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79,468,720.03	379,468,720.0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585,783.69	3,585,783.69	
预计负债	504,722,651.74	504,722,651.74	
递延收益	165,244,328.10	165,244,328.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421,423.89	30,421,423.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83,442,907.45	1,183,442,907.45	
负债合计	3,110,100,038.33	3,110,100,038.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76,359,268.00	1,176,359,26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83,094,701.46	1,283,094,701.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65,388.49	-265,388.4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8,150,769.04	48,150,769.0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16,246,649.05	816,246,649.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23,585,999.06	3,323,585,999.0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23,585,999.06	3,323,585,999.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433,686,037.39	6,433,686,037.39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对母公司资产负债表无影响。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收入会计准则，根据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仅调整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

本公司将未纳入国家补贴目录的电站光伏发电上网国补电费，由原“应收账款”项目调整至

“合同资产”项目列报。将与销售商品相关的预收款项不含税金额由原“预收款项”项目调整至“合同负债”列报，相应增值税销项税根据流动性由原“预收款项”项目调整至“其他流动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列报，该变更仅影响财务报表列报，不影响资产总额、净资产和净利润。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应收账款	864,180,851.18	814,696,217.84	-49,484,633.34
合同资产		49,484,633.34	49,484,633.34
预收账款	208,554,624.33		-208,554,624.33
合同负债		184,813,266.89	184,813,266.89
其他流动负债		23,741,357.44	23,741,357.44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技术服务收入	内销商品销项税 13%、出口商品免销项税、技术服务收入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额	5.00%/7.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2.00%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	1.2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15.80%/15.00%/12.5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0%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5.00%
江苏华日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00%
昌吉亿晶晶体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0.00%/12.50%/25.00%
昌吉亿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5.00%
江苏亿晶光电能源有限公司	25.00%
内蒙古亿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25.00%
亿晶光电欧洲有限公司	15.80%

其他税项：包括土地使用税、印花税、车船使用税等，按照税法有关规定计缴。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所得税

1)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①、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日，本公司子公司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通过复审并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32008413）”，有效期限为3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00%。

2) 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税优惠

①、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实施条例第八十七条的规定，企业从事规定的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的通知》（财税[2008]116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6号），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在相关优惠目录中。

本公司子公司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的100MW光伏电站项目符合上述规定，经备案该光伏电站的投资经营所得自2015年至2017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18年至2020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的20MW光伏电站项目符合上述规定，经备案该光伏电站的投资经营所得自2017年至2019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20年至2022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的40.40MW光伏电站项目符合上述规定，经备案该光伏电站的投资经营所得自2018年至2020年免征企业所得税，自2021年至2023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2) 增值税

1) 出口退税

①、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出口产品而支付的进项税可以申请退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税则》，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出口的太阳能电池组件产品适用海关税则号85414020所指的商品“太阳能电池”执行13%的出口退税率。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2020年1月1日，“年末”系指2020年12月31日，“本年”系指202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上年”系指201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011,651,201.70	1,010,139,794.10

其他货币资金	981,848,980.64	533,444,076.01
合计	1,993,500,182.34	1,543,583,870.1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092,627.66	395,384.19

注：其他货币资金年末余额系本集团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所存入的保证金及冻结资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40,000,000.00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240,000,000.00
合计		24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3,000,000.00	179,017,896.56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13,000,000.00	179,017,896.56

注：应收票据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主要系本集团票据到期结算所致。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3,000,000.00
合计	113,0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9,225,360.00	100	6,225,360.00	5.22	113,000,000.00	179,017,896.56	100			179,017,896.56
其中：										
商业承兑票据	6,225,360.00	5.51	6,225,360.00	100	0					
合计	119,225,360.00	/	6,225,360.00	/	113,000,000.00	179,017,896.56	/	/	/	179,017,896.5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华能济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6,225,360.00	6,225,360.00	100
合计	6,225,360.00	6,225,360.00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票据		6,225,360.00			6,225,360.00
合计		6,225,360.00			6,225,36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302,060,559.70
7 个月-1 年(含 1 年)	266,984,368.28
1 年以内小计	569,044,927.98
1 至 2 年	113,884,610.51
2 至 3 年	34,835,706.91
3 年以上	3,317,949.69
合计	721,083,195.0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5,528,375.27	6.45	55,528,375.27	100.00	0.00	39,335,788.80	4.13	39,335,788.80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05,035,687.41	93.55	83,952,492.32	10.43	721,083,195.09	914,209,658.76	95.87	99,513,440.92	10.89	814,696,217.84
其中:										
光伏发电上网国补部分的电费组合	191,291,443.56	22.23			191,291,443.56					
其他组合	613,744,243.85	71.32	83,952,492.32	13.68	529,791,751.53	914,209,658.76	95.87	99,513,440.92	10.89	814,696,217.84
合计	860,564,062.68	100.00	139,480,867.59	16.21	721,083,195.09	953,545,447.56	100.00	138,849,229.72	14.56	814,696,217.84

注 1: 光伏发电上网国补电费组合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主要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本公司对‘应收光伏发电上网国补电费预期损失率’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所致。

注 2: 其他组合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 主要系本公司 2020 年度变更‘应收光伏发电上网国补电费预期损失率’会计估计所致。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FASTTHINKERLIMITED	39,335,788.80	39,335,788.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南豫新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192,586.47	16,192,586.4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5,528,375.27	55,528,375.2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其中: 应收光伏发电上网国补部分的电费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44,945,202.22	0.00	0.00
7 个月-1 年 (含 1 年)	41,288,542.62	0.00	0.00

1-2 年（含 2 年）	82,162,193.25	0.00	0.00
2-3 年（含 3 年）	19,577,555.78	0.00	0.00
3 年以上	3,317,949.69	0.00	0.00
合计	191,291,443.56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其他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257,115,357.48		0
7 个月-1 年（含 1 年）	250,773,139.62	25,077,313.96	10
1-2 年（含 2 年）	45,317,738.94	13,595,321.68	30
2-3 年（含 3 年）	50,860,503.84	35,602,352.71	70
3 年以上	9,677,503.97	9,677,503.97	100
合计	613,744,243.85	83,952,492.3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38,849,229.72	72,958,679.47	26,527,290.63		45,799,750.97	139,480,867.59
合计	138,849,229.72	72,958,679.47	26,527,290.63		45,799,750.97	139,480,867.59

注：会计估计变更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本公司对‘应收光伏发电上网国补电费预期损失率’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所致。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10,233,931.85	到期收回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 司	5,734,542.00	到期收回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 限公司	3,479,640.88	到期收回
合计	19,448,114.73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607,995,644.91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0.6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94,823,177.63 元。

集团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比例 (%)	相应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191,291,443.56	22.23	0
第二名	157,426,281.56	18.29	39,955,487.13
第三名	155,791,995.73	18.10	15,531,901.70
第四名	64,150,135.26	7.45	0.00
第五名	39,335,788.80	4.57	39335788.8
合计	607,995,644.91	70.64	94,823,177.63

5、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原值	110,302,043.23	79,400,554.59
合计	110,302,043.23	79,400,554.59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03,246,310.14	71,341,744.68
合计	603,246,310.14	71,341,744.68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3,624,331.59	99.55	33,791,157.34	98.86
1至2年	75,433.65	0.07	316,000.00	0.92
2至3年	316,000.00	0.3	35,610.00	0.1
3年以上	75,030.00	0.08	39,420.00	0.12
合计	104,090,795.24	100	34,182,187.34	1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72,206,989.65 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9.37%。

7、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526,428.50	8,706,488.54
合计	12,526,428.50	8,706,488.54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12,235,807.94
7 个月-1 年（含 1 年）	288,892.86
1 年以内小计	12,524,700.80
1 至 2 年	1,727.70
合计	12,526,428.5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资金往来款	4,113,440.53	4,136,043.05
交易保证金	12,459,746.42	8,415,794.36
员工备用金	64,527.70	265,937.28
合计	16,637,714.65	12,817,774.6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4,111,286.15	4,111,286.15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4,111,286.15	4,111,286.1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资金往来款	4,111,286.15					4,111,286.15
合计	4,111,286.15					4,111,286.1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交易保证金	6,360,461.74	6个月以内	38.23	
第二名	交易保证金	2,235,652.11	6个月以内	13.44	
第三名	资金往来款	2,176,621.35	3年以上	13.08	2,176,621.35
第四名	资金往来款	1,860,000.00	3年以上	11.18	1,860,000.00
第五名	交易保证金	1,019,620.19	6个月以内	6.13	
合计		13,652,355.39		82.06	4,036,621.35

8、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2,627,635.09	43,519,961.39	129,107,673.70	149,405,626.28	34,536,141.98	114,869,484.30
库存商品	253,230,782.27	40,898,428.25	212,332,354.02	154,918,372.08	25,966,169.77	128,952,202.31
在产品	72,621,259.28	17,012,625.40	55,608,633.88	27,764,882.68	2,646,604.72	25,118,277.96
周转材料	891,622.22		891,622.22	1,515,154.57		1,515,154.57
委托加工物资	26,004,852.32		26,004,852.32	39,429,551.71		39,429,551.71
合计	525,376,151.18	101,431,015.04	423,945,136.14	373,033,587.32	63,148,916.47	309,884,670.85

注：库存商品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主要系本公司备货增加所致。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4,536,141.98	17,698,456.87		8,714,637.46		43,519,961.39
库存商品	25,966,169.77	38,296,197.07		23,363,938.59		40,898,428.25
在产品	2,646,604.72	16,693,265.37		2,327,244.69		17,012,625.40
合计	63,148,916.47	72,687,919.31		34,405,820.74		101,431,015.04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原材料/ 在产品/ 周转材料	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本年已被领用或报废
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按该库存商品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本年已销售

9、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52,963,181.96		52,963,181.96	62,550,640.54	13,066,007.20	49,484,633.34
合计	52,963,181.96		52,963,181.96	62,550,640.54	13,066,007.20	49,484,633.34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	2,118,895.55	15,184,902.75		本年会计估计变更转回, 参考应收款项政策计提
合计	2,118,895.55	15,184,902.75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0、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04,920,694.39	78,179,166.13
待摊费用	3,272,798.27	0.00
合计	108,193,492.66	78,179,166.13

1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456,872,829.73	2,610,494,371.69
合计	3,456,872,829.73	2,610,494,371.69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光伏电站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00,948,647.51	3,120,392,284.56	33,407,466.60	49,737,276.57	1,077,880,671.10	5,182,366,346.34
2. 本期增加金额	55,187,787.06	728,815,296.63	1,431,858.41	1,585,660.06	818,198,584.23	1,605,219,186.39
(1) 购置	-	-	1,431,858.41	887,987.50	-	2,319,845.91
(2) 在建工程转入	55,187,787.06	728,815,296.63	-	697,672.56	818,198,584.23	1,602,899,340.48

3. 本期减少金额	6,368,491.90	1,250,566,889.15	2,133,650.24	9,718,576.73	673,964.39	1,269,461,572.41
(1) 处置或报废	6,368,491.90	1,250,566,889.15	2,133,650.24	9,718,576.73	673,964.39	1,269,461,572.41
4. 期末余额	949,767,942.67	2,598,640,692.04	32,705,674.77	41,604,359.90	1,895,405,290.94	5,518,123,960.3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08,062,584.47	1,615,987,086.84	27,883,545.00	41,815,472.48	168,677,498.82	2,162,426,187.61
2. 本期增加金额	40,132,801.34	187,497,010.94	1,762,101.06	1,429,482.93	49,579,781.61	280,401,177.88
(1) 计提	40,132,801.34	187,497,010.94	1,762,101.06	1,429,482.93	49,579,781.61	280,401,177.88
3. 本期减少金额	3,479,197.26	847,216,511.99	1,920,285.22	8,690,475.65	110,322.85	861,416,792.97
(1) 处置或报废	3,479,197.26	847,216,511.99	1,920,285.22	8,690,475.65	110,322.85	861,416,792.97
4. 期末余额	344,716,188.55	956,267,585.79	27,725,360.84	34,554,479.76	218,146,957.58	1,581,410,572.5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09,445,787.04				409,445,787.04
2. 本期增加金额		456,979,184.47		95,402.16		457,074,586.63
(1) 计提		456,979,184.47		95,402.16		457,074,586.63
3. 本期减少金额		386,679,815.60				386,679,815.60
(1) 处置或报废		386,679,815.60				386,679,815.60
4. 期末余额		479,745,155.91		95,402.16		479,840,558.0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05,051,754.12	1,162,627,950.34	4,980,313.93	6,954,477.98	1,677,258,333.36	3,456,872,829.73
2. 期初账面价值	592,886,063.04	1,094,959,410.68	5,523,921.60	7,921,804.09	909,203,172.28	2,610,494,371.69

注 1：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原值增加，主要系本集团新建扩产所需配套建筑物所致。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原值增加，主要系本集团扩建光伏组件、电池片生产线所致；固定资产机器设备原值减少，主要系本集团基于整体投资规划及产能安排，对厂区生产进行了重新规划，部分运行能耗较高、物料损耗较高的设备处置以回收现金流所致。

固定资产光伏电站原值增加，主要系本集团新疆奇台县 200MW 光伏发电项目本期竣工实现全容量并网发电所致。

注 2：机器设备减值准备增加，系本集团基于未来业务发展需求，对已闲置预计将处置的运行能耗较高、物料损耗较高、以及技术与市场发展趋势不符的设备，根据预计出售处置价格计提减值所致。机器设备减值准备减少，系已计提减值设备本期处置所致。

注 3：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提足折旧尚在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144,953,318.54 元、净值 14,495,331.98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光伏相关设备	1,123,835,362.04	616,556,272.51	479,840,558.07	27,438,531.46
合计	1,123,835,362.04	616,556,272.51	479,840,558.07	27,438,531.46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渔光一体”光伏电站发电设备	600,000,000.00	130,344,827.66		469,655,172.34
合计	600,000,000.00	130,344,827.66		469,655,172.34

注：本公司之孙公司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直溪亿晶公司）与卓越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以人民币60,000.00万元出售光伏发电设备后租回。合同约定：6亿元作为计息租赁本金总额；本融资租赁的租赁期限为提足全部价款之日起88个月；融资租赁的租赁利率为浮动利率，租赁利率每满半年确定一次，本合同第一个半年的租赁利率参照起租日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档次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确定，之后起租日每满半年之日参照届时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档次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确定执行租赁年利率；租赁期届满，租赁物归承租人所有。

本公司之孙公司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将其原值667,681,084.13元、净值521,608,904.92元的100MW光伏发电设备（包含融资租入设备）抵押用于融资租赁事项。

本公司之孙公司直溪亿晶公司的控股股东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为融资租赁售后回租的无追索权租金保理业务项下直溪亿晶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的付款义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以其持有的直溪亿晶公司100%股权质押担保；同时直溪亿晶公司将其原值3,606,300.00元、净值2,760,789.30元的房屋建筑物及原值900,000.00元、净值802,577.32元的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新生产线配套辅助用房/仓库等	64,985,121.85	正在办理
合计	64,985,121.85	

1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9,555,323.41	118,526,349.54
工程物资		

合计	109,555,323.41	118,526,349.54
----	----------------	----------------

注：在建工程年末账面价值较年初账面价值增加，系扩建电池生产线、组件生产线所致。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GW 全自动组件流水线	100,519,226.83		100,519,226.83			
待安装设备	3,642,623.54		3,642,623.54	10,350,634.40		10,350,634.40
扩建 2.5GW 全自动组件流水线项目				98,337,300.33		98,337,300.33
半片电池组件三期产线改造				3,017,241.38		3,017,241.38
高效多晶线升级改造	213,675.21		213,675.21	368,670.00		368,670.00
其他工程项目	5,179,797.83		5,179,797.83	6,452,503.43		6,452,503.43
合计	109,555,323.41		109,555,323.41	118,526,349.54		118,526,349.5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扩建 2.5GW 全自动组件流水线项目	320,000,000	98,337,300.33	148,403,769.09	246,741,069.42			87.13	100.00				自筹
扩建 2GW 晶硅高效电池流水线	600,000,000		460,780,333.31	460,780,333.31			86.78	100.00				自筹
2GW 全自动组件流水线	300,000,000		148,949,167.84	48,429,941.01		100,519,226.83	56.10	56.10				自筹
西厂区 6# 组件仓库工程			13,602,755.38	13,602,755.38								

半片电池组件三期产线改造		3,017,241.38		3,017,241.38								
高效多晶线升级改造		368,670.00		154,994.79		213,675.21						
待安装设备		10,350,634.40	5,349,939.11	11,827,886.31	230,063.66	3,642,623.54						
其他工程项目-新疆奇台县200MW光伏发电项目	795,000,000	1,459,637.76	815,468,662.96	816,928,300.72			116.12	100.00				采用EPC总承包方垫资建设
其他工程项目-其他		4,992,865.67	2,982,466.83	1,416,818.16	1,378,716.51	5,179,797.83						
合计	2,015,000,000	118,526,349.54	1,595,537,094.52	1,602,899,340.48	1,608,780.17	109,555,323.41	/	/			/	/

注：1、其他减少系本期完工的零星工程转入长期待摊费用所致。2、新疆奇台县 200MW 光伏发电项目系由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常州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持有昌吉亿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质押予总承包方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由总承包方垫资建设，项目建成并网后结算。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3,523,913.17	1,363,556.23	164,887,469.40
2. 本期增加金额		1,080,547.68	1,080,547.68
(1) 购置		1,080,547.68	1,080,547.6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63,523,913.17	2,444,103.91	165,968,017.0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0,464,443.47	935,070.30	31,399,513.77
2. 本期增加金额	3,309,775.68	267,362.80	3,577,138.48
(1) 计提	3,309,775.68	267,362.80	3,577,138.4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3,774,219.15	1,202,433.10	34,976,652.2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9,749,694.02	1,241,670.81	130,991,364.83
2. 期初账面价值	133,059,469.70	428,485.93	133,487,955.6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注：本集团之子公司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将其原值 148,300,625.00 元、净值 116,104,376.05 元的土地使用权分别抵押予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并为之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用于取得短期借款及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函等融资业务。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60,000,000.00 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钱资荡芦滩租赁	152,913.60		3,729.60		149,184.00
“渔光一体”太阳能电站鱼塘租金	35,912,733.27		2,110,130.16		33,802,603.11
厂区附属工程及其他	6,958,378.54	1,608,780.17	2,019,932.36		6,547,226.35
合计	43,024,025.41	1,608,780.17	4,133,792.12		40,499,013.46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预计负债	554,047,597.90	83,107,139.69	504,722,651.74	78,227,751.10
资产减值准备	248,804,263.98	37,320,639.60	212,243,289.76	31,053,073.18
递延收益	23,664,484.33	3,549,672.65	41,400,121.13	6,288,018.17
可抵扣亏损			392,148,450.64	60,239,088.44
合计	826,516,346.21	123,977,451.94	1,150,514,513.27	175,807,930.8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202,809,492.61	30,421,423.89
合计			202,809,492.61	30,421,423.8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5,351,403.85	62,588,919.88

可抵扣亏损	165,547,575.44	17,215,408.23
合计	240,898,979.29	79,804,328.1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2020 年		31,296,915.38
2021 年	4,367,409.46	1,705,753.71
2022 年	2,890,808.03	992,614.65
2023 年	38,350,592.78	33,734,417.03
2024 年	3,547,464.75	2,439,581.83
2025 年	28,654,358.98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83,453,532.64	
2029 年	283,846,228.55	
2030 年	606,693,940.79	
合计	1,051,804,335.98	70,169,282.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7,680,579.08		7,680,579.08	15,209,718.93		15,209,718.93
合计	7,680,579.08		7,680,579.08	15,209,718.93		15,209,718.93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0,000,000.00
抵押借款	60,000,000.00	119,078,000.00
合计	60,000,000.00	219,078,000.00

注：抵押借款共计 6,000 万元，系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其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抵押，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及勤诚达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借款取得。

18、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28,813,551.66	799,881,117.38
合计	1,328,813,551.66	799,881,117.38

注：应付票据年末账面价值较年初账面价值增加，系本集团扩建生产流水线及购买光伏组件原材料增加所致。

19、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465,935,224.41	452,182,175.88
应付工程和设备款	971,474,104.83	106,529,426.87
其他	52,600,064.90	10,330,427.00
合计	1,490,009,394.14	569,042,029.75

注：应付账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系本集团应付设备款及工程款增加所致。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若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56,563.34	未到结算期
普莱克斯上海梅山实用气体有限公司	952,250.99	未到结算期
山东盛华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615,358.00	未到结算期
上海日进机床有限公司	501,524.00	未到结算期
HSIEH, CHIEN-PING	463,707.47	未到结算期
合计	4,589,403.80	

20、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售货款	446,802,551.25	184,813,266.89
合计	446,802,551.25	184,813,266.8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2,337,632.66	176,910,925.35	173,994,402.44	35,254,155.5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338,977.42	9,338,977.42	
三、辞退福利		52,400.00	52,400.00	
合计	32,337,632.66	186,302,302.77	183,385,779.86	35,254,155.5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837,632.66	155,254,481.75	152,346,190.16	34,745,924.25
二、职工福利费		11,988,732.89	11,983,512.89	5,220.00
三、社会保险费		5,396,191.34	5,396,191.34	
其中：医疗保险费		4,321,482.92	4,321,482.92	
工伤保险费		569,157.89	569,157.89	
生育保险费		505,550.53	505,550.53	
四、住房公积金		3,567,460.16	3,565,294.00	2,166.1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00,000.00	704,059.21	703,214.05	500,845.16
合计	32,337,632.66	176,910,925.35	173,994,402.44	35,254,155.5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056,096.28	9,056,096.28	
2、失业保险费		282,881.14	282,881.14	
合计		9,338,977.42	9,338,977.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2、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183,718.42
企业所得税	2,410,603.86	1,648,314.63
个人所得税	263,903.56	385,410.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56,551.95	1,021,303.29
房产税	1,598,997.18	1,596,730.31
教育费附加	1,040,394.25	729,502.34
印花税	1,351,902.70	914,293.20
土地使用税	1,121,842.25	1,121,554.25
合计	9,244,195.75	21,600,827.11

注：应交税费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主要系本集团本年度购置长期资产较多致增值税待抵扣增加所致。

23、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208,422.22	217,934.0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8,593,921.39	5,127,653.63
合计	109,802,343.61	5,345,587.70

注：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主要系本集团收到新疆奇台县 200MW 光伏发电项目 EPC 总包方垫资款所致。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20,555.55	80,972.22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087,866.67	136,961.85
合计	1,208,422.22	217,934.07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金往来款	107,700,352.57	4,983,353.63
交易保证金	893,568.82	144,300.00
合计	108,593,921.39	5,127,653.63

24、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6,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91,016,371.68	70,817,311.95
合计	197,016,371.68	70,817,311.95

其他说明：

注1：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系本公司之孙公司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将100MW“渔光一体”光伏发电设备进行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产生的应付融资租赁设备款。

注2：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系抵押借款10,000.00万元，由本公司孙公司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其光伏发电设备抵押，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本公司子公司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取得。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系保证借款600.00万元，由本公司及勤诚达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本公司子公司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取得。

25、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58,574,984.34	23,741,357.44
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形成的预计负债	71,341,744.68	
合计	129,916,729.02	23,741,357.4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00,000,000.00
保证借款	24,000,000.00	
合计	24,000,000.00	10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保证借款 2,400.00 万元系由本公司及勤诚达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本公司子公司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取得。

27、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88,587,710.35	379,468,720.03
合计	288,587,710.35	379,468,720.03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人才引进专项资金	233,838.00	369,200.00
应付融资租赁款	379,234,882.03	288,218,510.35
合计	379,468,720.03	288,587,710.35

注：长期应付款中应付融资租赁款系本公司之孙公司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将 100MW“渔光一体”光伏发电设备进行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产生的应付融资租赁设备款。

2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3,585,783.69	3,585,783.69
合计	3,585,783.69	3,585,783.69

29、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479,529,118.33	536,522,999.13	计提的组件产品质量保证金
预计诉讼赔偿款	25,193,533.41	10,355,015.73	计提的投资者诉讼赔偿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17,524,598.77	
合计	504,722,651.74	564,402,613.63	/

30、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6,268,209.02	4,548,000.00	31,287,837.81	79,528,371.21	项目补助
售后回租形成递延收益	58,976,119.08		3,751,060.43	55,225,058.65	固定资产售后融资租赁租回形成递延收益
合计	165,244,328.10	4,548,000.00	35,038,898.24	134,753,429.86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金 额			
120MW 单晶太阳能电池垂直一体化项目	410,517.21			410,517.21		与资产相关
1MWp 太阳能跟踪光伏并网发电项目和 10MWp 太阳能光伏建筑并网发电项目	3,600,000.00			1,800,000.00	1,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130MW 多晶硅重点工业技术改造项目	444,372.48			423,014.82	21,357.66	与资产相关
360MW 多晶太阳能电池垂直一体化技改项目	2,071,360.40			2,071,360.40		与资产相关
设备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项目	240,289.07			225,932.68	14,356.39	与资产相关
“三位一体”促进工业企业转型项目	21,406,778.98	3,648,000.00		14,307,623.63	10,747,155.35	与资产相关
600MW 全自动组件流水线技术改造项目	2,576,738.53			2,150,062.44	426,676.09	与资产相关
13.6MW 屋顶光伏发电项目	45,827,250.00			3,160,500.00	42,666,750.00	与资产相关
5.6MW 屋顶光伏发电项目	19,040,837.89			1,410,432.44	17,630,405.45	与资产相关
江苏省亿晶光伏工程研究院启动期项目	5,607,019.97			2,400,769.97	3,206,250.00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设备发展专项资金（第五批项目）国家进口贴息项目	568,791.43			179,715.16	389,076.27	与资产相关
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	3,694,253.06	900,000.00		2,669,909.06	1,924,344.00	与资产相关
高渗透率分布式光储微电网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780,000.00			78,000.00	702,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6,268,209.02	4,548,000.00		31,287,837.81	79,528,371.21	

31、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收取的汇集站租金	15,853,211.01	
合计	15,853,211.01	

注：其他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增加系本公司之孙公司昌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收取的奇台县 220 千伏光伏升压汇集站的租赁使用费用。

32、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76,359,268.00						1,176,359,268.00

注：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 72,740,000 股股份已质押，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6.18%，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额的 28.56%。

33、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10,754,239.00			510,754,239.00
其他资本公积	772,340,462.46			772,340,462.46
合计	1,283,094,701.46			1,283,094,701.46

34、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5,388.49	-				15,016.12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5,388.49	-				15,016.12		-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65,388.49	-				15,016.12		-

35、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8,150,769.04			48,150,769.04
合计	48,150,769.04			48,150,769.04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36、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16,246,649.05	1,143,554,310.1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16,246,649.05	1,143,554,310.1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52,432,006.55	-303,002,844.2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77,631.49
应付普通股股利		23,527,185.36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3,814,642.50	816,246,649.05

37、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93,975,127.76	3,967,667,542.14	3,556,678,854.39	3,196,835,990.54
其他业务	4,035,864.75	4,129,983.00	2,361,238.34	1,594,027.36
合计	4,098,010,992.51	3,971,797,525.14	3,559,040,092.73	3,198,430,017.90

38、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31,404.22	995,022.50
教育费附加	2,236,717.30	710,730.36
房产税	6,398,874.51	6,382,967.06
土地使用税	5,051,351.00	5,039,388.75
车船使用税	27,069.12	33,009.12
印花税	3,053,052.10	2,365,172.70
其他	7,379.70	
合计	19,905,847.95	15,526,290.49

39、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0.00	69,135,947.16
质保金及质量保险	58,939,062.59	52,122,523.59
销售服务费及佣金	23,683,436.49	8,116,890.65
职工薪酬	14,696,960.56	12,559,624.43
业务宣传费及广告费	5,811,609.58	4,638,985.41
业务招待费	5,700,522.13	3,425,334.85
差旅费	2,664,019.31	3,346,605.73
认证费	2,607,706.57	2,560,657.07
检测费	2,062,116.53	1,875,992.21
货运保险费	707,086.94	1,442,878.89
其他	521,765.40	319,967.91
合计	117,394,286.10	159,545,407.90

注：运输费本年没有发生额，系本集团自2020年1月1日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运输成本构成合同履行成本计入营业成本所致。

40、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折旧与摊销	34,205,297.62	32,383,002.28
职工薪酬	28,571,377.32	49,511,147.09
业务招待费	7,865,037.36	10,062,135.89
维修费	6,813,190.47	6,303,291.39
财产保险费	4,669,496.19	3,940,619.37
中介机构服务费	4,541,111.66	8,752,674.08

办公费	2,613,969.00	2,971,977.33
差旅费	2,422,258.46	3,090,813.12
其他	2,533,412.72	801,046.79
合计	94,235,150.80	117,816,707.34

41、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技术开发费	119,489,330.43	112,613,985.82
合计	119,489,330.43	112,613,985.82

42、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8,187,701.97	25,160,987.71
加：利息收入	-11,455,616.95	-11,076,704.88
加：汇兑损益	-1,768,950.95	-11,284,172.16
加：其他支出	2,715,385.23	1,971,161.13
合计	17,678,519.30	4,771,271.80

注：汇兑收益本年较上年减少，主要系受美元和欧元汇率波动影响所致。

43、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34,451,677.54	35,255,863.29
合计	134,451,677.54	35,255,863.29

44、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3,017,258.86	10,799,149.65
远期结售汇收益	10,264,246.00	-285,204.00
合计	23,281,504.86	10,513,945.65

45、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6,225,36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31,637.87	35,999,631.78
合计	-6,856,997.87	35,999,631.78

4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3,066,007.20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72,687,919.31	-42,084,021.17
三、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57,074,586.63	-258,591,187.23
合计	-516,696,498.74	-300,675,208.40

注：坏账损失系由于会计估计变更，应收电费国补部份无需计提坏账，坏账准备转回所致。

47、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72,242.88	-2,951.72
合计	-372,242.88	-2,951.72

48、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3,433,098.91	44,646.24	3,433,098.91
合计	3,433,098.91	44,646.24	3,433,098.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9、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380,000.00	
罚款、滞纳金	8,247.88	73,710.21	8,247.88
固定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036,802.68	254,308.18	5,036,802.68
其他	13,757,907.22	53,720,956.30	13,757,907.22
合计	18,802,957.78	54,428,974.69	18,802,957.78

注：其他本年发生额主要系预计的诉讼赔款。

5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970,868.32	5,805,881.1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409,055.06	-25,759,673.34
合计	28,379,923.38	-19,953,792.1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24,052,083.1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6,013,020.7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8,511,728.3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652,462.0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231,529.9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005,252.6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19,953.9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7,585,490.37
所得税费用	28,379,923.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1、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34 其他综合收益相关内容

52、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收入	107,966,790.81	8,113,454.34
利息收入	11,455,616.95	11,076,704.88
其他货币资金		31,185,986.82
其他	941,668.56	414,770.01
合计	120,364,076.32	50,790,916.0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支出	43,758,262.95	95,138,125.40
管理费用支出	37,581,345.04	39,290,529.80
财务费用支出	2,167,818.05	1,315,342.79
往来款净额	6,500,209.20	6,510,876.26
捐赠支出		380,000.00
诉讼赔偿	27,597,875.91	53,876,140.27
其他		398,992.58
银行承兑及其他融资保证金	319,312,136.83	
合计	436,917,647.98	196,910,007.1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240,000,000.00	160,000,000.00
合计	240,000,000.00	160,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及其他融资保证金	178,290,246.74	7,653,316.38
远期汇率锁定业务保证金	16,021,280.00	9,093,516.00
合计	194,311,526.74	16,746,832.38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电站垫资款	106,146,537.00	0.00
银行承兑及其他融资保证金	61,807,367.60	
合计	167,953,904.6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款	71,364,878.36	79,948,819.44
银行承兑及其他融资保证金	0.00	61,807,367.60
合计	71,364,878.36	141,756,187.04

5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52,432,006.55	-303,002,844.20
加：资产减值准备	516,696,498.74	300,675,208.40
信用减值损失	6,856,997.87	-35,999,631.7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76,650,117.45	328,270,334.82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3,577,138.48	3,374,840.2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33,792.12	3,990,362.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2,242.88	2,951.7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36,802.68	254,308.1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157,094.40	17,294,618.7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281,504.86	-10,513,945.6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830,478.95	-42,265,213.5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421,423.89	16,505,540.2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6,748,384.60	-72,736,326.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7,496,294.77	-313,452,544.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70,664,201.40	14,443,393.7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595,750.30	-93,158,946.9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11,651,201.70	1,010,139,794.1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10,139,794.10	1,108,077,074.1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11,407.60	-97,937,280.0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11,651,201.70	1,010,139,794.10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11,651,201.70	1,010,139,794.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1,651,201.70	1,010,139,794.1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92,627.66	395,384.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系本公司境外子公司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5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81,848,980.64	银行承兑、信用证、保函等保证金及冻结资金
应收票据	113,000,000.00	质押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1,097,044,592.49	抵押用于取得银行贷款授信及融资租赁
无形资产	116,906,953.37	抵押用于取得银行贷款授信及融资租赁
合计	2,308,800,526.50	/

56、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6,780,880.69	6.5249	109,493,568.41
欧元	5,619,492.64	8.0250	45,096,428.44
港币	0.91	0.8146	0.74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4,777,550.94	6.5249	31,173,042.13
欧元	28,364,533.95	8.0250	227,625,384.95
港币			
预付账款	-	-	
其中：美元	16,951.65	6.5249	110,607.82
欧元	1,400.95	8.0250	11,242.62
港币			
应付账款	-	-	
其中：美元	240,604.95	6.5249	1,569,923.24
欧元	678,387.08	8.0250	5,444,056.32
合同负债	-	-	
其中：美元	141,749.56	6.5249	924,901.70
欧元	676,516.92	8.0250	5,429,048.28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是否变化
亿晶光电欧洲有限公司	德国	欧元	否

57、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科技研发扶持资金	100,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00
5.8MW 屋顶光伏发电补贴	1,961,162.14	其他收益	1,961,162.14
企业稳岗扩岗专项支持计划	835,000.00	其他收益	835,000.00
专利授权奖励	86,000.00	其他收益	86,000.00
2019 年度金坛区企业高层次人才引进培养资助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34,700.00	其他收益	34,700.00
企业专利大户奖励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其他	176,977.59	其他收益	176,977.59
高渗透率分布式光储微电网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78,000.00	其他收益	78,000.00
“三位一体”促进工业企业转型项目	14,307,623.62	其他收益	14,307,623.62
13.6MW 屋顶光伏发电项目	3,160,500.00	其他收益	3,160,500.00
1MWp 太阳能跟踪光伏并网发电项目和 10MWp 太阳能光伏建筑并网发电项目	1,800,000.00	其他收益	1,800,000.00
5.6MW 屋顶光伏发电项目	1,410,432.44	其他收益	1,410,432.44
120MW 单晶太阳能电池垂直一体化项目	410,517.21	其他收益	410,517.21
360MW 多晶太阳能电池垂直一体化技改	2,071,360.40	其他收益	2,071,360.40
设备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项目	225,932.68	其他收益	225,932.68
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	2,669,909.06	其他收益	2,669,909.06
600MW 全自动组件流水线技术改造项目	2,150,062.44	其他收益	2,150,062.44
江苏省亿晶光伏工程研究院启动期项目	2,400,769.98	其他收益	2,400,769.98
130MW 多晶硅重点工业技术改造项目	423,014.82	其他收益	423,014.82
2017 年设备发展专项资金（第五批项目）国家进口贴息项目	179,715.16	其他收益	179,715.16
合计	134,451,677.54		134,451,677.54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金坛	常州金坛	生产销售	100.00		反向购买视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江苏华日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金坛	常州金坛	生产		100.00	反向购买视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亿晶光电欧洲有限公司	德国	德国	销售		100.00	反向购买视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
昌吉亿晶晶体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生产		100.00	通过设立取得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常州金坛	常州金坛	电站运营		100.00	通过设立取得
昌吉亿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电站运营		100.00	通过设立取得
江苏亿晶光电能源有限公司	常州金坛	常州金坛	工程		100.00	通过设立取得
内蒙古亿晶硅材料有限公司	内蒙古土默特右旗	内蒙古土默特右旗	生产销售		100.00	通过设立取得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汇率风险

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和欧元有关，除本集团的几个下属子公司以美元或者欧元进行部分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20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的美元和欧元余额及零星的港币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美元和欧元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货币资金—美元	16,780,880.69	16,013,076.10
货币资金—欧元	5,619,492.64	1,147,105.78
货币资金—港币	0.91	0.91
应收账款—美元	4,777,550.94	3,585,975.30
应收账款—欧元	28,364,533.95	18,198,385.79
应付账款—美元	240,604.95	348,997.77
应付账款—欧元	678,387.08	251,104.54
短期借款—欧元	0.00	5,000,000.00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影响。

对于外汇风险，本集团重视对外汇风险管理政策和策略的研究。未来随着国际市场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大，若发生人民币币值大幅波动等本集团不可控制的风险时，本集团将通过调整销售政策降低由此带来的风险。

2.1.1.1.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融资租赁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借款合同和浮动利率融资租赁合同，固定利率借款金额合计为190,000,000.00元（2019年12月31日：319,078,000.00元）、浮动利率借款金额合计为375,000,000.00元（2019年12月31日：445,000,000.00元）。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集团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2.1.1.2. 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销售太阳能电池组件，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2.2. 信用风险

于2020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607,995,644.91元。

2.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

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等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和银行承兑汇票作为主要资金来源。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综合授信额度为15.90亿元（2019年12月31日：16.90亿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授信额度为2.58亿元（2019年12月31日：2.43亿元）。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0年12月31日金额：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四年	四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993,500,182.34				1,993,500,182.34
应收票据	113,000,000.00				113,000,000.00
应收账款	721,083,195.09				721,083,195.09
应收款项融资	110,302,043.23				110,302,043.23
其他应收款	12,526,428.50				12,526,428.50
合同资产	52,963,181.96				52,963,181.96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60,000,000.00				60,000,000.00
应付票据	1,328,813,551.66				1,328,813,551.66
应付账款	1,490,009,394.14				1,490,009,394.14
其他应付款	109,802,343.61				109,802,343.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7,016,371.68				197,016,371.68
长期借款			24,000,000.00		24,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96,105,065.39	192,482,644.96		288,587,710.35

3.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汇率变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	------	---------	---------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升值 5%	17,224,477.24	17,227,273.35	10,279,203.34	10,259,725.23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贬值 5%	-17,224,477.24	-17,227,273.35	-10,279,203.34	-10,259,725.23

(2)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它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借款	增加 1%	-4,933,305.22	-4,933,305.22	-6,650,119.70	-6,650,119.70
借款	减少 1%	4,933,305.22	4,933,305.22	6,650,119.70	6,650,119.70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应收款项融资			110,302,043.23	110,302,043.2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10,302,043.23	110,302,043.23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公司在计量日能取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持续和非持续的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和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未来现金流量、企业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 本	母公司 对本企 业的持 股比例 (%)	母公司对 本企业的 表决权比 例(%)
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东一巷(公园路)科技公司厂房1栋六层601(办公场所)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保险及其它金融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房地产开发(在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的范围内进行房地产开发)。(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1,000	21.65	21.6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勤诚达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254,696,2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65%,本公司控股股东为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系自然人古耀明,通过持有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21.43%的股份。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古耀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九、1.(1)公司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内蒙古华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江苏华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勤诚达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
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注：内蒙古华耀与江苏华耀生物为董事荀耀实际控制的公司，勤诚达为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华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单晶硅片、单晶方棒	65,943,950.45	
合计		65,943,950.4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华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组件	513,716.81	
内蒙古华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测试仪	1,419,879.65	
合计		1,933,596.4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1	2020年8月13日	2021年8月12日	否	注1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0.5	2020年9月8日	2021年7月16日	否	注3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82	2019年12月3日	2021年1月25日	否	注4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1	2019年10月17日	2021年10月30日	否	注7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	2019年10月17日	2021年4月29日	否	注8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	2020年8月17日	2021年7月26日	否	注9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6	2016年4月25日	2023年12月31日	否	注10
昌吉亿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0.1	2020年7月3日	2021年4月1日	否	注11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5	2020年10月21日	2023年10月21日	否	注1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勤诚达控股有限公司	0	2017年1月1日	2021年12月31日	否	注2
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	1.9	2019年12月3日	2021年1月25日	否	注5
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	2019年10月17日	2021年6月30日	否	注6
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	2	2020年8月17日	2021年7月26日	否	注9
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	2016年4月25日	2023年12月31日	否	注10
勤诚达控股有限公司	1.5	2020年10月21日	2023年10月21日	否	注12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 该担保系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签订本金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 为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办理授信业务在不超过 11 亿元的范围内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期限为 2020 年 8 月 13 日至 2021 年 8 月 12 日。

注 2: 该担保系勤诚达控股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签订的担保函, 为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办理的所有债项提供全额、无条件和不可撤销的担保还款责任。

注 3: 该担保系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常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常州分行办理的授信合同以最高不超过 0.5 亿元的范围内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期限为 2020 年 9 月 8 日至 2021 年 7 月 16 日。

注 4: 该担保系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的于 2019 年 12 月 28 日签订的借款合同而产生的债务以最高不超过 2.82 亿元的范围内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期限为 2019 年 12 月 3 日至 2021 年 1 月 25 日。

注 5: 该担保系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与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不可撤销担保承诺函, 为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5 日签订的借款合同而产生的债务承担最高额为 1.9 亿元的独立、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期限为 2019 年 12 月 3 日至 2021 年 1 月 25 日。

注 6: 该担保系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签订的股票最高额质押合同, 以其持有的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 万股的股票为质押, 为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签订的借款合同提供最高不超过 1.1 亿元的担保, 担保期限为 2019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注 7: 该担保系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签订的机器设备最高额抵押合同, 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 60.4MW 鱼塘水面光伏发电设备为抵押, 为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签订的借款合同而产生的债务提供不超过 1.1 亿元的最高额担保, 担保期限为 2019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1 年 10 月 30 日。

注 8: 该担保系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签订的融资合同而产生的债务在不超过 3 亿元的范围内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担保期限为 2019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1 年 4 月 29 日。

注 9: 该担保系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以及深圳市勤诚达集团有限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签订的不可撤销担保承诺书, 共同为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行审批通过的授信在不超过 2 亿元的范围内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以及独立、无条件、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 担保期限为 2020 年 8 月 17 日至 2021 年 7 月 26 日。

注 10: 该担保系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74 万股亿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及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为融资租赁售后回租及无追索权租金保理业务项下常州市金坛区直溪亿晶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的付款义务, 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提供的最高额担保, 担保期限为 2016 年 4 月 25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注 11: 该担保系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昌吉亿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 向昌吉亿晶光伏与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签署的总承包合同项下的付款义务, 提供股权质押担保, 质押股权金额为 1,000 万元人民币整。担保期限自双方签订的股权质押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昌吉亿晶光伏付清总承包合同约定的全部款项为止。

注 12: 该担保系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以及勤诚达控股有限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共同为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办理授信业务 1.5 亿元的范围内提供保证。担保期限为 2020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1 日。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111,500.00	4,651,0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江苏华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80,500.00			
预付账款	内蒙古华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462,167.58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产品质量保证事项

本集团所有出口太阳能电池组件的销售合同中都约定了相类似质量保证条款：卖方保证太阳能组件未使用有缺陷的材料，在正常的操作，安装，使用和服务条件下进行生产。如果太阳能组件不能遵照这个保证，在卖方发货后合同约定月数内，买方可选择进行修理或更换缺损组件。卖方更进一步保证所供光伏组件自第一次安装之日起 10 年内输出功率达到标称功率的 90%以上，25 年内达到标称功率的 80%以上，否则卖方将提供服务，免费更换组件或以采购价格买回组件。本集团本年度太阳能电池组件销售未购买质量保险，按照其销售收入的 1.5%计提产品质量保证。

2. 有关山西丝路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山西丝路电力）诉讼事项

2019 年 10 月 18 日，本公司子公司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常州亿晶）收到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山西丝路电力诉求为：判令常州亿晶支付原告因光伏组件质量缺陷所造成的损失 700 万元。

2020 年 10 月 17 日，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法院出具（2019）鲁 0612 民初 3542 号）民事裁定书：

常州亿晶于山西丝路电力先予返还存在隐裂和虚焊的光伏组件 4,238 块后十日内返还货款

3,737,916 元；驳回山西丝路电力的其他诉讼请求。目前一审判决尚未执行，山西丝路电力已向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止报告日，案件尚未开庭。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常州亿晶银行存款被冻结 7,500,000.00 元（山西丝路电力申请诉前财产保全）。

公司认为无需就上述诉讼可能形成的损失作出预计，且公司历年对所销售组件计提了产品质保金。

3. 投资者诉讼事项

2018年4月28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以下简称“宁波证监局”）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18]1号），认定：公司、荀建华等相关当事人在重大仲裁事项、股权转让事项的信息披露方面存在违法违规事实。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公司累计收到1,424名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本公司提起的合计1,424起民事诉讼案件材料，诉讼金额累计人民币132,804,711.95元。

截至目前，除已签署和解协议的1,281起案件外，其余143起案件，其中100起已撤诉（撤诉的诉讼金额合计人民币11,255,411.09元）、8起被判驳回全部诉讼请求已过上诉期未上诉（已过上诉期未上诉驳回案件的诉讼金额合计人民币499,004.38元）、剩余35起案件诉讼金额合计人民币5,998,222.25元。

基于本集团法律顾问的意见，本公司就截止报告出具日的提起诉讼的案件已经计提相应的预计负债共计91,820,784.03元，已累计支付诉讼金额81,465,768.30元。

4. 2020年7月23日，本公司子公司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亿晶）收到山东省济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案号：（2020）鲁08民初119号），山东嘉能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诉求为：请求判令常州亿晶替换双方签订的《山东嘉祥20WM光伏电站项目光伏电池组件设备采购合同》项目全部光伏组件，从替换之日起重新计算质保期并重新承担质保责任，请求判令常州亿晶赔偿因光伏组件质量缺陷造成的损失人民币2,808.49万元（暂估数，最终根据案件产品质量及损失司法鉴定结论予以调整。包括但不限于重新拆卸更换安装和发电损失等）。截至报告日，案件仍在审理中。

基于本集团法律顾问的意见，本公司认为本案就产品是否有质量问题以及若存在质量问题常州亿晶需承担多少损失等尚未进行实质性审理和判决，并有待以进一步质量鉴定结论为依据。公司认为无需就上述诉讼可能形成的损失作出预计，且公司历年对所销售组件计提了产品质保金。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
-----------	---

注：根据本公司2021年4月23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方案，本公司本年度不分配股利。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实际控制人变更

2020年12月31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告知函，公司实际控制人古耀明先生与其子古汉宁先生签订《赠与合同》，根据合同约定，古耀明先生将其持有的勤诚达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勤诚达控股”）99%股权赠与古汉宁先生。

2021年1月5日，上述股权赠与完成过户登记及工商变更，勤诚达控股实际控制人由古耀明先生变更为古汉宁先生，古汉宁先生通过其控制的深圳市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勤诚达控股全资孙公司）间接持有上市公司21.65%股份，古耀明先生不再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由古耀明先生变更为古汉宁先生，公司控股股东仍为勤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 子公司常州亿晶增资事项

根据常州金沙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沙科技”）、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亿晶”）于2021年签订的《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合同号：金坛控股（投）2021001号）约定：以经金沙科技委托的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资产评估为依据，金沙科技和本公司共计向常州亿晶增资24亿元，其中金沙科技以现金方式增资，增资金额为12亿元人民币（521,512,386元用于增加常州亿晶注册资本，678,487,614元计入常州亿晶资本公积）；本公司以对常州亿晶债权7亿元和现金5亿元对常州亿晶增资，增资金额合计为12亿元人民币（521,512,386元用于增加常州亿晶注册资本，678,487,614元计入常州亿晶资本公积）。本次增资款分两期支付：在2021年1月15日前，金沙科技向常州亿晶支付7亿元人民币增资款，本公司与常州亿晶签订债转股协议，约定将本公司对常州亿晶享有的7亿元债权转为对常州亿晶的出资，本公司与常州亿晶签订债转股协议视为增资款出资到位；在2021年6月30日前，金沙科技和本公司分别向常州亿晶支付5亿元人民币增资款。

“本次增资后，常州亿晶注册资本将由原来的人民币1,521,030,000元增至2,564,054,772元，本公司持有常州亿晶79.66%股权、金沙科技持有常州亿晶20.34%股权”。

“常州亿晶承诺本次增资款用于在常州亿晶厂区建设高效光伏电池及组件项目，且应专项用于实施本项目所需生产设备、厂房等固定资产投资。”

金沙科技股权退出约定：（1）自2022年7月1日起，如本公司实施发行A股股票，则本公司须优先通过向金沙科技发行股票方式收购金沙科技所持有的常州亿晶的全部股权，或者以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优先收购金沙科技所持有的常州亿晶的全部股权。（2）截至2024年3月31日，

若本公司未根据前述的约定收购常州亿晶的全部股权，则本公司应直接以现金方式收购金沙科技持有的常州亿晶的全部股权，本公司应在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将股权回购款一次性支付至金沙科技指定的账户。在本公司遵守本协议的前提下，金沙科技不会将其所持有的常州亿晶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外的其他第三方。（3）本公司收购金沙科技持有的常州亿晶的全部股权，参考双方共同委托的资产评估公司对常州亿晶进行资产评估确认的净资产并根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确认收购价”。

2021 年 1 月 7 日，本公司与常州亿晶签订债转股协议。2021 年 1 月 15 日，常州亿晶收到金沙科技 7 亿元增资款。

常州亿晶于 2021 年 2 月 1 日收到常州市金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变更为 2,129,461,116 元，本次工商变更后，本公司持有常州亿晶 85.71%的股权，常州亿晶由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变更为控股子公司。

3.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昌吉亿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

2021 年 3 月 31 日，昌吉亿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目标公司）、北京联合荣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受让方）、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转让方）和中国电建集团江西省电力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EPC 总包方）签订《关于昌吉亿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奇台县 20 万千瓦（一期、二期）光伏项目的四方合作协议》约定：根据受让方与转让方达成一致的交易意向和第三方尽调评估结果，受让方收购目标公司 100%股权。本项目自首次并网发电之日起的电费收益全部归属受让方享有。上述股权转让由中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1 日出具中资评报字[2021]055 号北京联合荣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拟收购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昌吉亿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值为 204.80 万元。

本公司子公司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转让方）与北京联合荣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受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转让方将其持有的昌吉亿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以 204.80 万元转让给受让方（所转让的股权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实收资本 200 万元，尚未到资的注册资本由受让方按照章程规定如期到资）。

2021 年 4 月 1 日，昌吉亿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完成股东工商变更登记。

4.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披露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②、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③、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由于本集团本年经营业务发生变化，考虑到重要性原则，兼顾会计期间内分部信息的可比性和一致性，将分部报告确认为光伏产品和发电业务等分部。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光伏产品	发电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3,936,955,257.69	161,055,734.82		4,098,010,992.51
营业成本	3,921,366,229.47	51,424,423.25	993,127.58	3,971,797,525.14
税金及附加	19,759,260.51	146,587.44		19,905,847.95
销售费用	117,394,286.10	-		117,394,286.10
管理费用	93,505,903.35	531,082.33	-198,165.12	94,235,150.80
研发费用	119,489,330.43			119,489,330.43
财务费用	-941,932.70	18,620,452.00		17,678,519.30
信用减值损失	-29,615,686.78	22,758,688.91		-6,856,997.87
资产减值损失	-529,762,505.94	13,066,007.20		-516,696,498.74
资产处置收益	-372,242.88			-372,242.88
其他收益	127,919,582.96	6,532,094.58		134,451,677.54
投资收益	23,281,504.86			23,281,504.86
营业外收入	3,376,461.67	56,637.24		3,433,098.91
营业外支出	18,802,957.78			18,802,957.78
利润总额	-757,593,663.36	132,746,617.73	-794,962.46	-624,052,083.17
所得税费用	17,491,953.67	10,887,969.71		28,379,923.38
净利润	-775,085,617.03	121,858,648.02	-794,962.46	-652,432,006.55
资产总额	5,657,207,291.24	2,130,233,743.70	278,260,017.33	7,509,181,017.61
负债总额	3,565,190,362.61	1,551,906,658.40	279,054,979.79	4,838,042,041.22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1,000,000.00	61,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721,018,342.50	751,329,690.68
合计	782,018,342.50	812,329,690.68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61,000,000.00	61,000,000.00
合计	61,000,000.00	61,0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721,018,342.50
合计	721,018,342.5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资金往来款	721,018,342.50	751,325,590.68
交易保证金		4,100.00
合计	721,018,342.50	751,329,690.6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款	721,018,342.50	3年以内	100.00%	
合计	/	721,018,342.50	/	100.0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264,107,156.72		3,264,107,156.72	3,264,107,156.72		3,264,107,156.72
合计	3,264,107,156.72		3,264,107,156.72	3,264,107,156.72		3,264,107,156.7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264,107,156.72			3,264,107,156.72		
合计	3,264,107,156.72			3,264,107,156.72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费用		
减：利息收入	2,956.52	55,062,829.54
加：其他支出	6,084.42	5,309.91
合计	3,127.90	-55,057,519.63

注：上年利息收入系收取子公司常州亿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资金占用利息收入。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72,242.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2,490,515.4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3,281,504.8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369,858.87
所得税影响额	-2,557,803.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37,472,115.1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自发自用电费补贴	1,961,162.14	5.8MW 电站发电补贴
合计	1,961,162.14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77	-0.55	-0.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35	-0.67	-0.6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注册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司公告原稿。

董事长：李静武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年4月27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